

# 达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月刊

2020年第4期(总第215期)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 编辑委员会

顾问 郭亨孝 邓瑜华

编委主任 李祝荣 李超

编委副主任 李晓钟 唐虎 王明清 邹清平

编委会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心洪 冯巨兵 任洪 邹清平

苏中华 陆世斌 严飞 陈小双 赵季平

胡华瑜

### 政府工作报告

3·政府工作报告

###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14·关于印发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 市政府文件

17·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

### 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

20·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24·关于授予廖中平、王迎春2名同志“达州市见义勇为勇士”荣誉称号的决定

25·关于李祝荣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25·关于任免王永立 譙学伟等职务的通知

26·关于任免蒋波 刘杰职务的通知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26·关于印发《达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30·关于实行公文错情通报制度的通知

31·关于印发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的通知

33·关于印发达州市推进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突出问题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37·关于印发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法

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41·关于建立达州市外贸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政策解读

42·《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解读

本刊特稿

45·万达开一体化发展按下“快进键”

巴渠文化

46·我和我的帮扶户老王老唐 …廖晓伟

总 编 辑 邹清平

责任编辑 赵季平

编 辑 罗旭玲

主管单位 达州市人民政府

委印单位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 达州公报编辑部

地 址 市政中心综合大楼

电 话 0818-2101939

邮 编 635000

准印证号 (川K17-001)

发送范围 本行业、本系统、本单位

印 数 1600册

出版日期 2020年4月20日

达州公报电子版:市政府门户网站“中国·达州”

网址:www.dazhou.gov.cn

# 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4月18日

在达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达州市人民政府市长 郭亨孝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19年以来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砥砺奋进，攻坚克难，圆满完成了市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041.5亿元、增长7.7%（剔除“四经普”调增2018年基数因素后增长8.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5%（剔除减税降费因素后增长8.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9.5%和10.3%，经济总量、居民收入提前实现“两个翻番”目标，为完成“十三五”规划、决胜全面小康、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经济发展稳中有进。认真践行“八字”方针<sup>①</sup>，扎实做好“六稳”工作<sup>②</sup>，经济发展持续向好。项目建设攻坚突破，45个重大项目和235个重点项目带动投资完成1568亿元，招商签约项目186个、到位资金928亿元，引进正威、蓝润等“三类500强”<sup>③</sup>企业项目19个、总投资719亿元。工业经济提质增效，净增规上企业121户，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6%，达州经开区成功创建省级高新区，达钢搬迁暨第二工业园区、锂钾综合开发产业园开工建设，玄武岩纤维和微玻纤产业园、川渝合作示范园等加快发展。建筑产业持续壮大，实现总产值694亿元、增长34.7%。现代服务业加速发展，增加值增长8.4%，秦巴物流园、双龙铁路物流园、海关监管仓

等加快建设，达州至成都、重庆、深圳、舟山物流专线和四川东向铁水联运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达州班列开通运行；神剑园二期、罗家坝遗址公园等开工建设，巴山大峡谷创5A通过省级景观评审，宣汉入选首批“天府旅游名县”候选县，旅游总收入328亿元、增长57%；金融机构存款余额3187亿元、贷款余额1713亿元，存贷比同比提高2.4个百分点。现代农业稳步发展，新建现代农业产业基地10万亩，纳入省级现代农业培育园区3个。科技创新深入推进，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2家，科技对经济的贡献率提高2个百分点。县域经济支撑有力，4个县区GDP超300亿元，渠县被表彰为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

（二）城乡面貌显著改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成达万高铁即将开工，西达渝高铁前期工作扎实推进，巴万和营达高速、达州新机场及机场大道等加快建设，新开通航线3条，新改扩建农村公路3693公里，8座大中型水库建成4个。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城镇化率提高1.6个百分点。区域中心城市加快构建，快速通道拓宽改造东段、凤凰山山前路东段等建成通车，野茅溪等4座大桥加快建设，马踏洞、柳家坝、三里坪、长田坝等新区开发和塔沱、川鼓等片区改造统筹推进。“四城同创”<sup>④</sup>扎实开展，城管执法下沉街道社区，环卫市场化清扫保洁改革巩固提升，近2000名环卫工人全部转隶京环公司，老城区道路黑化、燃气改造如期完成，主城区地下涵管隐患排查整治启动实施，乱设广告有效治理，城市绿化大力开展，智能交通系统建成投用，车辆停放管理全面规范，交通拥堵得到根本扭转，市容市貌得到显著改观，城市管理水平大幅提

升。城镇新村建设成效明显,5个县城扩容提质,新增省级试点镇6个,建成美丽宜居乡村829个,3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县和乡镇高质量建设,通川区被评为全省首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先进县。

(三)三大攻坚战有力有效。脱贫攻坚决战决胜,全市累计实现70.4万人脱贫、828个贫困村退出、7个县区摘帽,区域性贫困得到历史性解决。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中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深入整改,主城区应急备用水源、环保产业园、城镇污水处理等项目加快建设,松材线虫病三年攻坚防治首战告捷,城市黑臭水体、道路扬尘等污染治理扎实有效,主城区燃放烟花爆竹、祭祀烧纸等强力禁止,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01天、超目标19天;河湖长制全面落实,出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重大风险防范切实加强,偿还政府债务72亿元,政府债务总体可控;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扎实开展,两大地方银行不良贷款率下降2.2个百分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立案侦办涉黑案件4起;应急管理体制全面理顺,各类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43.7%和42.1%,食品药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非洲猪瘟防控扎实有效,滨江明珠、洲河花园等22个城市开发建设遗留问题有效化解,社会稳定大局持续巩固。

(四)改革开放持续深化。达商集团改革国有资本有序退出,民营新达商组建成立,1500多名职工得到妥善安置,5户粮食企业整合重组扭亏为盈,市级平台公司转型做实,国企基础性改革<sup>[9]</sup>如期完成。主城公交改革、出租车公司化管理改革深入推进,3家网约车平台公司上线运营,注册网约车1.5万辆,困扰市民多年的公共出行不便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营商环境持续改善,民营经济发展20条及时出台,“6+3”重点产业招商优惠政策持续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代办服务等制度全面实施,减税降费50.3亿元。市县机构改革全面完成,多年未理顺的市区管理体制改革攻坚落地,5个县区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减少乡镇77个、减幅36.8%。开放合作全面拓展,主动对接成都“主干”,“中欧班列达州基地”加快推进;推动与

周边市区协同发展,川东北经济区“三个十大”<sup>[6]</sup>工程项目有效落实,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与浙江舟山的扶贫协作持续深化,惠及贫困人口2.8万人;与防城港缔结为友好城市,并开展物流合作;与省农担公司合作,为796户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融资担保2.6亿元;与中石油、中石化、四川大学、国开行等央企省企、高等院校、金融机构合作,在产业发展、办医办学等方面取得突破;达州海关高效运行,新增加工贸易企业2家,进出口总额达19.2亿元。

(五)民生社会事业保障有力。各项民生支出29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71%,全市25项、中心城区20件民生实事年度任务全面完成。城镇新增就业4.5万人。城市棚户区改造2万套,农村危房和土坯房改造4.5万户。全民参保计划深入实施,五项社会保险参保覆盖1046万人次。17种抗癌药物纳入医保目录,新开通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医院4家。养老条件不断改善,新增和改造床位4895张。教育事业加快发展,主城区新改扩建中小学校11所、公办幼儿园10所,建成后将新增学位3万个;达一中硬件设施升级改造全面完成,达州天立、东辰等学校建成招生;推行两年的“市本级和县市区办强一所重点公办高中”成效显著,全市一本上线率同比提升2.5个百分点,考入清华北大22人创历史新高;主城区5所职业学校整合为2所,中医药职业学院建成招生,达州技师学院成功获批。健康达州行动深入开展,华西达州妇女儿童医院、市中心医院业务综合楼建成投用,华西达州医院、奥美德国际医院等加快落地,新增三级医院4所。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巴文化研究院、巴山文学院组建运行。创新整治“群众最不满意十件事”,农村饮水安全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六)自身建设切实加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开展,“四个意识”<sup>[7]</sup>更加牢固,“四个自信”<sup>[8]</sup>更加坚定,“两个维护”<sup>[9]</sup>更加自觉。贯彻执行上级决策部署坚定有力,职业教育发展、网上中介超市建设等工作获得国务院督查组充分肯定。“放管服”<sup>[10]</sup>改革纵深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审

批时间由 263 天减至最短 74 天,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时间最短 45 天,网上中介超市入驻选取等全部实现电子化,“最多跑一次”服务事项达 95%。坚持依宪施政、依法行政,宪法宣誓制度全面落实,政府常务会学习法律法规和中省重大政策常态化开展,提请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 5 件。市县乡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面建成,“七五”普法取得新进展。自觉接受市人大、市政协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238 件、政协提案 368 件。强化政府诚信引领,市县信用网站全部开通,社会信用平台基本建成。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委相关规定及实施细则,全市性会议文件压减三分之一,一般性支出压减 10.1%。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政府系统廉政建设扎实推进。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们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和达州建市 20 周年,极大地激发了全市人民爱党爱国情怀;成功举办第七届全国新农村文化艺术展演、第九届秦巴地区商品交易会、第三届达商大会、首届文旅发展大会、国际半程马拉松比赛等重大活动,对外进一步展示了达州形象;积极支持各条战线争先创优,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民兵预备役建设、双拥共建、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不断加强,妇女、儿童、老龄、残疾、慈善、红十字等事业全面发展,民族、宗教、对台、外事、侨务、统计、档案、保密、气象、地方志等工作取得新进步。

回顾过去一年,面对中美贸易摩擦传导影响全面显现、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国家融资土地环保等约束更加趋紧、全市经济经历连续三年快速增长后持续增长乏力等严峻复杂局面,全市上下团结一心、迎难而上、负重拼搏,推动达州发生了令人振奋的新变化,经济总量突破 2000 亿元,城市框架和规模达到“双 115”,改革开放取得重大进展,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民生投入占财政支出比重持续高于全省平均水平。这些成绩的取得,实属来之不易,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和市政协大力支

持的结果,是全市广大干部群众苦干实干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驻达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政法干警,向所有关心、支持和参与达州建设发展的社会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达州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宏观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土地环保能耗等约束依然趋紧,融资难融资贵依然存在,产业结构矛盾依旧突出,经济质量仍然不高,“四经普”调整经济总量基数增大,稳增长和提质量压力更大;落实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加大,保民生保发展更加艰难;改革开放创新还不能满足加快发展需要,一些体制机制性障碍尚需深层次破解;城乡基础设施欠账较大,公共卫生能力条件不足,教育、医疗、环境等离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差距;政府职能转变还需深入推进,政务服务质量效率还有待进一步提升;社会治理还需加强,群众身边的“微腐败”还时有发生。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努力予以解决,决不辜负全市人民的期望和重托。

今年以来,一场从武汉蔓延至全国的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威胁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我市是全省的人口大市、务工大市,靠湖北武汉等重点疫区较近,疫情相对省内其他市州较重,防控形势十分严峻复杂。市委市政府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立即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I 级响应,迅速成立市委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市应对疫情应急指挥部。市指挥部紧急动员、科学指挥、精准调度,市县乡(街道)村(社区)四级联动、严防严控,广大市民勠力同心、群防群控,动态排查各类人员 44 万余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密切接触者 2805 人,有效阻隔了疫情的传播和蔓延。一线医护人员不畏艰险、连续奋战,设立发热门诊 396 个、接诊病人 2.7 万余人次,核酸检测 1.4 万人次,42 例确诊病例全部治愈出院,全市没有发生一起死亡病例,没有出现一名医护人员被感染,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得到了省委

情应急指挥部的充分肯定。同时,面对全国防疫大局,挑选20名优秀医护人员驰援湖北,积极贡献达州力量。疫情的发生,严重冲击全市经济发展,给今年的政府工作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和挑战。

## 二、2020年工作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达州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实现追赶跨越的关键之年。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按照市委四届八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要求,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把握重大机遇,扩大有效投资,壮大实体经济,发展现代产业,统筹抓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为市委全会确定的2025年经济总量“冲刺4000亿”、2035年城市规模“建设双300”开好局起好步,为加快实现“两个定位”<sup>[1]</sup>、奋力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奠定坚实基础。

今年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力争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经济增长相协调,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5%和8.5%,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2%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5%左右,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完成省上下达的目标任务。

各位代表!提出上述目标,主要基于“十三五”规划、全面小康社会目标的完成和经济总量“冲刺4000亿”、城市规模“建设双300”的需要。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现这些目标难度大大增加,在工作中,我们必须付出更为艰苦的努力,坚持做到以下“四个并重”:

——坚持扩大总量与提升质量并重。经济总量不大、质量不高仍然是达州发展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我们将把加快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在确保结构和质量的前提下,快速做大经济总量,不断提升达州在全省经济中的位置,逐步缩小与全省其他几个区域中心城市的差距。我们将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着力推动经济转型升级,聚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在加快发展中不断提升质量,同时通过质量提升促进加快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并重。达州要在新一轮发展中赢得竞争优势,根本出路在于改革开放。我们将围绕破解加快发展的制约瓶颈,研究出台更多解决达州问题、推动达州发展、体现达州特色的改革举措,切实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内在活力。我们将主动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干多支”<sup>[2]</sup>等全国全省发展战略,高质量建设开放通道和开放平台,广泛开展区域合作,不断聚集资源要素、增添发展动力。

——坚持加快发展与改善民生并重。为人民谋幸福是政府始终不渝的初心使命。我们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各项指标,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效,不断织牢民生“安全网”。持续加大教育、医疗、环境、社保、养老等民生领域投入,在加快发展中推动保障和改善民生向更高质量、更广领域迈进,让小康体现在实处,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坚持狠抓当前与谋好长远并重。今年是收官“十三五”和谋划“十四五”的关键节点,抓好当前和谋好长远都至关重要。在时序上,我们将立足已有的工作安排,并采取加力加码措施对冲疫情影响,确保“十三五”圆满收官;围绕创建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着眼长远谋划产业、城市、城镇、交通、民生等战略布局,科学编制“十四五”规划。在工作上,我们将突出抓好当前稳增长“十项难点”<sup>[3]</sup>、服务业“五大重点”<sup>[4]</sup>和疫后经济恢复增长35

条措施,全力做好国家级高新区创建、省级新区设立、达钢搬迁暨第二工业园区、锂钾资源综合利用、天然气“二次创业”、川渝合作示范园建设等关键大事,打好调结构、提质量等基础工作。

### 三、2020年重点工作安排

今年全市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更重、挑战更多,我们将突出重点、把握关键,强力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一)全力推动经济稳定增长。抢抓国家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灵活适度的货币政策等有利机遇,深挖内需潜力,强化要素保障,加快推进经济恢复增长。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深入开展“项目攻坚突破年”活动,精准对接国家和省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应对疫情各项调控政策,切实加强项目谋划争取,力争储备重大项目110个、纳入省重点项目投资计划30个。继续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全力推进46个重大项目和265个重点项目建设,力争开工和竣工项目100个。加强项目建设督导,继续在7个县市区和达州高新区举办项目集中开工仪式,滚动增强经济发展后劲。着力优化投资结构,落实民间投资支持政策,继续扩大产业投资,引导资金更多投向补短板、调结构、促创新、提质量、惠民生等领域,力争民间投资、工业投资分别增长9%和8%。

充分挖掘消费潜力。认真落实国家提振消费20条,制定实施消费留达州行动方案。持续推进大卖场大市场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电商化改造,培育壮大通川复兴、达川杨柳等商贸集聚区,推动建立集中收银核算系统。完善商业网点布局,精心打造仁和春天、红星国际、罗浮广场、升华广场、高新区新华全球购等城市综合体和特色商业街,加快建成一批高品质购物专区,促进消费提档升级。积极参加全省“三大”市场拓展活动,广泛开展节庆促销、展会促销,提升“达州造”产品市场占有率。大力发展城乡电商和物流配送,着力扩大汽车消费,拓展农村消费市场。以聚人气、增

热度为重点,加大旅游推介和优惠力度,吸引更多游客旅游观光。挖掘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康养等消费潜力,优化消费环境,多渠道增加优质产品和服务供给。

切实抓好要素保障。着力破解用地制约,围绕产业园区建设、城市城镇拓展,高质量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坚持“亩均效益”论英雄,集约节约利用土地;盘活存量土地,处置闲置土地,实施增减挂钩,多渠道解决用地需求。着力破解资金瓶颈,全力争取政府新增债券、上级转移支付、中省各部门专项资金支持和国开行、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金融支持,切实加强融资工作,确保发展资金需求;引导金融机构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对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民营和小微企业支持力度,新增信贷投放200亿元以上,存贷比再提升1个百分点;强化市县各类产业发展资金引领支撑,撬动更多民间资本投入。着力抓好企业服务,采取“一企一策”、一站式服务、定期调度等方式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推动在建项目尽早竣工投产,促进现有企业稳定和扩大生产。

(二)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疫情期间,传统行业受到较大冲击,智能制造、大数据、生物检测等新兴产业展现出强大成长潜力,我们将以此为契机,突出抓好“6+3”<sup>[15]</sup>重点产业,加快形成多极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突出发展工业和现代建筑业。深入实施“工业集群发展年”活动,力争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抢抓建设国家天然气综合利用示范区机遇,强力推动天然气“二次创业”,加强与中石油合作,围绕万源、宣汉新的天然气生产基地,打造以勘探开发、管输、燃气发电、精细化工、建材为重点的天然气全产业链,推动能源化工产业集群做大做强。突出抓好汽车零部件、电气机械、通用设备、农用机械、健康家电等产业,推动智能装备产业集群不断壮大。联动国内外行业领先企业,加快锂钾资源综合利用,抓好微玻纤、玄武岩纤

维、苧麻纤维产业的延链补链,推动新材料产业集群异军突起。抓好为OPPO等知名企业配套的电子信息产业招商,吸引国内外知名智能终端电子企业来达布局,打造新兴智能终端电子产品制造基地。依托“巴山食荟”区域品牌和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平台,围绕优质粮油、生猪、畜禽、果蔬、富硒茶和川菜等特色农产品资源,引进培育一批支柱型加工龙头企业,不断壮大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规模。引导本地医药企业与知名品牌企业兼并重组,以企带药壮大中医药生产基地、发展中医药加工,推动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加快发展。支持南国印染、361°等企业开发新产品和渠县服装产业发展壮大,促进纺织服装产业集群形成新的增长极。加强产业园区建设,推进达州高新区扩区调位并创建国家级高新区,突出抓好达钢搬迁暨第二工业园区、川渝合作示范园等建设,新建标准厂房60万平方米,新增园区道路20公里。继续实施“五十百千”企业培育计划,新增规上企业80户以上。大力发展现代建筑建材产业,加快市本级及达川区建筑和建材产业园建设,支持万源石材城建设,加大建材产业保障和培育力度,推动成为达州重要产业支柱;支持本地建筑企业提档升级、品牌创建和升规入统,鼓励市外建筑企业迁入达州设立总部,力争新增资质企业20家,建筑业总产值达到900亿元。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深入实施“服务业突破发展年”活动,召开服务业发展大会,出台支持政策,力争服务业增加值增长8%。着力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开展“红色旅游提升年”活动,加强以神剑园为重点的红色景点建设,抓好以巴山大峡谷为龙头的重点景区环境打造和包装宣介,持续开展以城坝和罗家坝遗址为重点的巴文化遗址考古发掘,支持巴山大峡谷、八台山创建5A级景区,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争创“天府旅游名县”,办好第二届文旅发展大会,力争旅游总收入360亿元。突出发展现代物流业,落实已出台的各类政策措施,抓好企业引进和培育,加快秦巴物流园、双龙铁路

物流园、保税物流中心等项目建设,提升四川东向铁水联运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达州班列、物流专线等运输效能,开行“蓉欧+达州”班列;启动创建航空开放口岸,争取设立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积极发展现代金融业,认真落实金融业发展“十条”,支持两大地方银行强行升位,鼓励企业上市融资,力争金融业增加值增长7.8%;创新“政融保”等产品,推行特色农业保险,持续扩大保险覆盖面。加快发展科教文卫服务业,强化市场主体培育,引导企业工商注册。大力发展数字经济[16],抓好产业智能化改造、政务及生活智能化服务、教育医疗远程服务,实施市级“政务云”扩容建设、“企业上云”行动计划,推进秦巴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加强5G基站布局。

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力争农业增加值增长3%。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26.9万亩。加强特色优势产业基地建设,力争培育现代农业园区省级1个、市级5个。持续抓好知名农产品加工企业招商,加快正邦农牧、德康食品、温氏肉鸡、蓝润生猪、东方希望等重点项目建设,推动种养循环结合,抓好与川农大的校市合作。大力发展“互联网+农业”“农业+旅游、康养”等新业态,扩大农产品贸易销售规模。突出富硒、绿色、生态等特色,加强品牌创建,提升“达”字号品牌影响力。落实粮食安全生产和“菜篮子”责任,抓好非洲猪瘟防控和生猪生产保供,确保粮食总产稳定在318万吨、生猪出栏387万头以上。

(三)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以2035年建成“双300”区域中心城市为目标,优化布局、调整结构、完善功能,抓好中心城区建设、县域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推动市域城乡融合发展。

加强中心城区建设管理。推动大竹、宣汉、开江县城和市第二工业园区纳入中心城市发展总体布局,高质量规划建设主城周边卫星场镇,加快构建新的城市组团。全力推进马踏洞、莲花湖、柳家坝、三里坪、长田坝等新区开发,力争年底达到“双



130”城市框架规模。持续抓好城市骨干路网建设,确保野茅溪、徐家坝大桥等建成通车。启动实施老旧小区改造三年计划,加快推进川鼓、老北站、野茅溪等片区棚改,抓好老城区消防、市政设施、环境打造等安全性、功能性和环境性提升改造,切实改善老城区人居环境。扎实开展“四城同创攻坚年”活动,加强农(集)贸市场、公厕及垃圾中转站、城市道路及人行道等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文明素质提升工程,确保达州进入“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功。

强化县域经济发展支撑。落实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加强分类指导,鼓励各县市区发挥优势、竞相跨越,争创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强县,力争大竹县、宣汉县GDP超过400亿元和渠县、通川区GDP达到350亿元。突出骨干引领作用,统筹推进通川区、达川区、高新区加快发展,力争主城区GDP突破750亿元。支持宣汉、大竹、渠县全面发展和万源、开江特色发展,夯实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基础支撑。支持5个县城新区开发和产业新城建设,鼓励各县市区抢抓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机遇,做大做强一批中心镇和特色小镇,发展县域副中心,加快城市化进程,引领带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编制完善“多规合一”乡村振兴规划体系,高质量推进3个省级试点和7个示范区建设,打造乡村振兴达州样板。突出抓好路、水、电、气、通讯“五网”建设,新改扩建农村公路740公里,新增农村供水巩固提升受益人口20万人,加快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推动天然气向有条件的农村延伸,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垃圾治理、污水处理、厕所革命、畜禽粪污资源综合利用、村庄清洁“五大行动”,新改扩建农村户厕1.5万个,新建美丽宜居乡村700个。

(四)着力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实施“开放发展突破年”活动,聚集各类资源要素,借势借力推动达州加快发展。

加快建设现代综合交通枢纽。围绕建成四川

东出北上综合交通枢纽,科学规划建设铁公水空现代立体交通网络。突出抓好铁路建设,开工建设成达万高铁,力争西达渝高铁开工,争取兰广达高铁纳入国家和省上规划,扎实做好达万铁路扩能改造、达州火车货站二期、第二工业园区铁专线等前期工作,开展绵阳经达州至襄阳铁路规划研究。大力推进公路建设,加快建设达开快速通道,开工建设绕城高速西段、开梁高速,建成运行巴万和营达高速、达宣快速通道、机场大道,扎实做好镇巴经达州至广安、城口经宣汉至邻水、通江经宣汉至开州、大竹至垫江、万源至城口高速和达渠快速通道前期工作,开展绵阳至达州高速规划研究。着力推进航空水运建设,力争达州新机场达到校飞条件,推进渠江风洞子航运工程开工建设。

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抢抓重大历史机遇,组织专班力量、专业团队进行研究和谋划,在中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决定意见和各种方案中抢占先机。积极融入成都、重庆“两核”,突出抓好创新链接、开放对接、要素衔接等工作,主动接受成都中省教育、医疗、科技等辐射引领,全面承接重庆主城区产业转移。加强与青白江合作,共建“中欧班列达州基地”。着力创建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主动谋划、主动作为,争取建立省级协调推进机制,推动川东北和渝东北经济社会全方位合作,加强万州与达州东向铁海联运通道铁路、高速公路、港口码头建设。争取设立省级新区,打造成渝地区重要增长极,引领万达开统筹发展。支持各县市区加强与毗邻区县合作,推动产业融合、设施互通、服务共享。找准切入点和突破口,共同谋划一批交通、产业、生态等引领性跨区域重大项目及重大政策,并积极争取进入国家和省上规划。

着力推动开放发展取得新突破。召开开放发展大会,出台扩大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意见。积极参与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建设,扩大与京津冀、长三角、北部湾、粤港澳大湾区等地区交流合作,抓好与浙江舟山扶贫协作,深化与高等院校、

科研院所、金融机构合作,助推重点产业加快发展。用好各类开放和展会平台招大引强,力争全年引进“三类500强”企业项目10个以上,招商到位资金突破1000亿元。加强达州高新区磷硫化工、大竹和渠县纺织鞋服、宣汉微玻纤新材料等出口基地培育,支持企业拓展海外市场,推动“达州造”优势产品走出去,力争进出口总额达20亿元。

(五)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创新。着眼增强微观主体活力,聚焦突出矛盾和关键环节,推动改革创新持续深化。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动煤炭、钢铁、水泥等行业重组整合、转型升级和产业链延伸,抓好商业用房去库存,巩固“三去一降一补”<sup>[17]</sup>成果。坚持“强市活区”理念,落实市区管理体制改革的成果,确保规划、土地、住建、财政事权、城市执法等按照新的模式高效运行。巩固提升国企基础性改革成果,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突出主责主业纵深发展,支持竞争性企业发展壮大,推动平台公司继续做实做强。着力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投融资、财税金融、商事制度等改革,增强经济发展动能。持续抓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供销社等其他改革。

激发创新创造活力。围绕“6+3”重点产业发展,加快重大科技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力争科技对经济的贡献率提升至58%。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手段,创新经济社会管理模式。大力开展“双创”行动,鼓励科技人员、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新增市场主体2.6万个。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市县乡村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推进投资项目一网通办、一网监管,抓好公共资源交易整合共享,促进“最多跑一次”服务事项全覆盖和行政审批再提速。整合市级部门数据资源,启动建设城市通APP,聚力打通“信息孤岛”。认真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招商引资、减税降费、疫后经济

恢复等政策措施,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提升营商环境指数。深化水、电、气、物流等补要素补要点机制,促进企业降费提效,让企业生意更好做、日子更好过。

(六)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确保三大攻坚战决战决胜。

聚力巩固脱贫成果。大力实施“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年”活动,围绕“两不愁三保障”<sup>[18]</sup>,高质量实现剩余的0.67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严格落实“四不摘”<sup>[19]</sup>要求,常态开展问题排查整改,巩固70.4万人脱贫成果,探索解决相对贫困问题长效机制。强力推进扶贫专项落地实施,持续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继续落实38个深度贫困村支持措施。巩固产业发展成果,优化利益联结机制,推动贫困群众持续增收,开展脱贫攻坚普查,建立稳定脱贫监测机制,与乡村振兴对接并轨,确保小康路上不落一户一人。

强力推进污染治理。着力推进中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sup>[20]</sup>,持续改善全市环境质量。深入实施“城乡环境改善年”活动,抓好铁路沿线、主城区进出口及周边等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加强主城区应急备用水源、第二饮用水源、生活垃圾发电、环保产业园、城镇污水和城乡垃圾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实现省下达目标286天以上。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抓好渠江、州河、巴河等重点流域综合治理和岸线保护,巩固提升国控省控断面水质。加强农用地、建设用地、工矿企业用地、采矿采沙用地等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确保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

着力防范重大风险。增强敏锐性,严密防范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8个方面16个具体风险。严格防控金融风险,持续开展金融环境整治,强化两大地方法人银行监管,加大债务清收力度,确保不良贷款率再下降2个百分点。严格政府债务管理,统筹财政资金借用还,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切实

加强风险管控,狠抓财政收支管理,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一般性支出按中省要求再压减10%以上。加强市场监管和价格监测预警,全力稳定市场物价。落实“房住不炒”定位,深入实施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政策措施,采取系列新举措,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七)持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在守护绿水青山中收获金山银山,久久为功建设美丽达州。

加强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建设。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强花萼山、八台山、铁山等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保护建设,抓好秦巴地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利用。深入开展绿化达州行动,抓好城市公园和公共绿地建设,加大主城区绿化美化力度,提升人均绿地面积,新增城市绿地4500亩;加强沿路沿河沿库生态廊道建设,推进天保工程、退耕还林建设,完成营造林30万亩。加强松材线虫病防治,持续打好主城生态屏障保卫战。严厉打击野生动物非法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推进矿山综合整治和生态复绿,抓好生态脆弱区域和灾毁区域生态修复。加强骨干水利工程建设,力争开工建设固军水库。强化地质灾害防治,治理水土流失80平方公里。

推动绿色生产低碳生活。大力发展清洁能源、节能环保装备等绿色产业,支持钢铁、火电、水泥等传统产业绿色节能化改造,鼓励“1+7”园区企业循环化改造,加强工业废气、废水、废物的综合利用,推进热电联产,促进生产方式绿色化。加强产业项目全过程环保监管,推动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抓好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节能降耗,淘汰落后产能和工艺设备,倒逼“两高”行业转型升级。下决心调整主城区农业种植结构,彻底解决秸秆焚烧对大气的污染。倡导和鼓励绿色生活方式,促进绿色消费、绿色出行、绿色配送、绿色居住成为公众自觉。

(八)全面发展民生社会事业。坚守为人民谋幸福的初心,继续开展“民生改善实效年”活动,持

续抓好“群众最不满意十件事”的整改落实,努力让全市人民过上更好的生活。

扎实抓好各项民生实事。持续加大民生投入,抓好全市25件和中心城区20件民生实事。坚持就业优先,支持灵活就业,确保城镇新增就业3.7万人以上。加强住房保障,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08个、农村危房1500户、土坯房4万户。加强农民工服务保障,做好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落实降低社保费率政策。完善医疗保障制度,保障降价药品供应。加强养老、托幼服务支持,着力解决“一老一小”问题。提升社会救助水平,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做好各类困难群体生活保障。

倾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不断扩大普惠制学前教育覆盖面,大幅提升公办幼儿园占比。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继续推动“1+7”重点高中提质量上档次创品牌,引领公办教育加快发展。支持嘉祥、天立、东辰等民办学校扩招提质,满足社会多样化选择需要。突出西南职教园区品牌引领,建设区域职业教育高地和技能型人才培养基地。支持四川文理学院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支持达州职业技术学院创办达州职业大学(本科)、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加快发展,引进和整合民营职业技术学院,将职业教育与创业、产业、就业紧密结合,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着力提升医疗健康水平。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继续做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等工作,坚决打好疫情防控总体战。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切实加强公共卫生队伍建设和疾病防控基础设施建设,下决心用三年时间建立起与达州人口相适应的重大疫情防控体系、救治体系、医保体系和应急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深入推进合作办医,确保与华西医院、奥美德国际医院合作项目落地建设,加快省人民医院、省骨科医院等优质医疗资源签约引进。继续办好办强市中心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和7个县级人民医院,加强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深

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医药配套政策落实。落实社会办医优惠政策,优化民营医疗机构发展环境。推进医养结合,促进中医药大健康产业链发展。

与此同时,我们还将加强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重大文化惠民活动、民族、宗教、统计、气象、保密、档案、地方志、对台、外事、侨务等工作,发展妇女儿童、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慈善等事业,推动社会全面进步。

(九)不断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把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作为重点,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认真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切实抓好第二批改革。优化村级布局,推进村级建制调整,创新现代乡村治理制度。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加强人财物保障,盘活各类国有闲置资产,支持街道和社区阵地建设。建立安全高效的城市运行体系,开展绿色、智慧社区创建,完善便民生活服务平台设施,让城市管理服务更加精细、更有温度。

增强应急管理能力。加快建设川东北区域性救援基地,提升救援科技装备水平,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增强灾害事故救援实战能力。加强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健全应急管理大数据,提高突发事件预防预警能力和处置效率。推动基层应急机构规范化和应急管理标准化建设,提升街道、乡镇应急管理水平。拧紧应急管理责任链条,加强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监管,抓好主城区地下涵管隐患排查整治和燃气市场整合整顿,坚决遏制重特事故发生。

深化平安达州建设。加快建设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力抓好禁毒防艾、网络安全等工作,严厉打击“黑拐骗”“黄赌毒”等各类违法犯罪。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sup>[21]</sup>,强化源头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加快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大土地、房地产、建筑建材等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力度。加强国防动员、国防教

育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继续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市、人民防空等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 四、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面对决胜全面小康的繁重任务,我们将进一步坚定政治方向,牢记职责使命,努力建设新时代人民满意政府。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制度规定,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永恒课题,推动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始终从政治上把大局、看问题、做工作。严格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决策部署,坚决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二)依法行政重规范。牢固树立法治意识、法治思维,严格依照宪法法律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健全风险评估、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制度,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依法接受人大法律和工作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确保政府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规范运行。

(三)真抓实干强担当。牢固树立进取意识,埋头苦干抓落实,以不甘服输的劲头、没有不能的胆识,推动实现“十三五”规划,精心谋划“十四五”发展。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委相关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完善落实纠治“四风”长效机制,坚决反对一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继续给基层减负减压。坚持“严管+厚爱”“激励+约束”,保护干事者,支持担当者,大力营造敢想敢干、快干实干、干成干好的浓厚氛围。

(四)廉洁自律守规矩。全面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格遵守《准则》《条例》,敬重人民、敬畏法纪,不碰红线、坚守底线。深化廉政风险防控,强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

管,全力支持纪委监委履行职责,坚决纠正和查处各种违纪违法行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保障群众过上好日子。切实加强廉政教育,认真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让每一名政府工作人员都干干净净为人民做事。

各位代表!没有坐等出来的辉煌,只有实干出来的精彩。犹豫懈怠没有出路,奋力拼搏才有希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只争朝夕、不负韶华,确保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经济总量“冲刺4000亿”、城市规模“建设双300”、加快实现“两个定位”、奋力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名词解释和说明

[1] “八字”方针:巩固、增强、提升和畅通。

[2] “六稳”工作: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和稳预期。

[3] 三类500强: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民营500强。

[4] 四城同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园林城市、卫生城市。

[5] 国企基础性改革:将10类26户市属国有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压减至7类16户,并明确主责主业,支持转型发展、做实做强,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6] 三个十大:川东北经济区十大重大交通项目、十大产业项目、十大活动平台。

[7] 四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

[8] 四个自信: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

[9] 两个维护: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0] 放管服: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和优化服

务。

[11] 两个定位:四川东出北上综合交通枢纽和川渝陕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

[12] 一干多支:“一干”指支持成都加快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国家中心城市,发挥引领辐射带动作用;“多支”指打造各具特色的区域经济板块,推动环成都经济圈、川南经济区、川东北经济区、攀西经济区竞相发展,形成四川区域发展多个支点支撑的局面。

[13] 稳增长“十项难点”:生猪恢复生产、建筑建材产业加快发展、煤炭行业健康发展、八大骨干企业稳定生产、工业用电量指标匹配、产业招商项目落地投产、服务业“漏缺短项”清理、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四上一新”企业培育、各类产业发展资金引领支撑。

[14] 服务业“五大重点”:现代金融业、文化旅游业、现代物流业、数字经济、电子商务。

[15] 6+3:能源化工、新材料、智能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农产品加工和现代建筑业、文化旅游业、现代物流业。

[16] 数字经济:以使用数字化的知识和信息作为关键生产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作为重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的有效使用作为效率提升和经济结构优化的重要推动力的一系列经济活动。

[17] 三去一降一补:去产能、库存、杠杆,降成本,补短板。

[18] 两不愁三保障: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

[19] 四不摘: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监管。

[20] 八大战役:蓝天保卫、碧水保卫、黑臭水体治理、饮用水水源地问题整治、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散乱污”企业整治、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和渠江流域保护修复。

[21] 枫桥经验:坚持党的领导,以人民为中心,运用自治、法治、德治等方式,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的经验做法。

#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 的通知

川办发〔2020〕35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4月13日

## 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结合四川实际,确定以下重点工作。

### 一、认真抓好《条例》贯彻执行

(一)抓实《条例》学用结合。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利用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会议、干部培训多种形式,围绕标准、程序、渠道、范围等进行深入学习,准确理解法规条文,增强公开主动性、积极性。认真梳理《条例》贯彻落实过程中的“堵点”“痛点”,对症努力破解,切实推动《条例》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二)做好制度衔接。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协调发布、属性认定、信息管理动态调整等工作机制,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建立健全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推动工作规范开展。〔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三)落实法定主动公开要求。各级行政机关依法公开工作职能、机构设置和权责清单,及时公

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类规划、统计信息及相关政策,按要求发布财政预决算、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政府集中采购以及重大建设项目、教育、医疗、社保、就业、公务员招考等方面信息。各地要认真清理并集中公开本级政府及政府部门制定的地方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责任单位:司法厅,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 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四)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清单化。加强统筹协调,指导基层政府(包括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人民政府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照国家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结合本级政府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梳理细化政务公开事项,在2020年9月30日前编制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统筹“放管服”改革向基层延伸专项行动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与政务公开标准化有机融合。〔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五)推广执行9项政务公开省级地方标准。积极推广执行我省《政务公开组织管理规范》等9项政务公开省级地方标准,进一步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主管部门和工作机构,结合实际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指南和年

报编制、绩效考核、社会评价等工作机制,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依托各级行政机关网站已有“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栏目,2020年9月30日前建成统一名称、统一格式、规范设置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优化栏目页面设置和展现方式,完善数据检索、下载和互联互通等功能。加强专栏管理,及时、准确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并动态更新,做好与其他栏目的衔接以及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等专业平台的对接,确保数据同源。〔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 三、不断拓展主动公开范围

(七)切实加强新冠肺炎疫情信息公开。根据疫情发展趋势,依法依规公开疫情信息和防控措施,及时公布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信息以及医疗救治情况,积极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公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方面的相关政策,发出权威声音、坚定社会信心。〔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八)持续推进“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围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各项目标任务,加大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等方面政策举措信息公开力度,推进扶贫项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农村贫困人口动态管理、贫困县脱贫摘帽、“回头看”“回头帮”、扶贫成效等信息公开。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及时公开生态环境质量、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信息,做好治理城市黑臭水体、防治农业面源污染、固体废物和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置以及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环境监测、生态环境准入等信息公开。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大宏观调控政策执行、财税政策、房地产市场调控、金融运行监测、地方政府债务等相关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发布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相关政策措施及执行情况。〔责任单位:财政厅、生态环境

厅、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扶贫开发局、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九)强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围绕“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新任务新举措,及时全面公开优化营商环境配套政策及执行情况,健全政务服务、行政执法、证明事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监管等信息公开制度,加大市场准入门槛、市场公平竞争、事中事后监管、诚信执业、“好差评”结果、社会信用等信息公开力度。〔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十)继续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执法行为。依托四川政务服务网建立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行政执法机关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执法机关、执法对象、执法类别、执法结论等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在开展监督检查、调查取证、采取强制措施和强制执行、送达执法文书等执法活动时,除特殊情况外,全程公示执法身份,接受社会监督。〔责任单位:司法厅,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十一)积极推进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认真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有关规定,推动建立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制度,明确重大决策征求意见的范围、程序、方式及有关要求,落实工作责任。积极构建基层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凡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要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依据、主要内容等,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报刊、电视等渠道或根据需要采取听证会、座谈会、咨询协商、问卷调查等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及时公布意见收集及采纳情况,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司法厅,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 四、着力提升解读回应质效

(十二)加强重要政策解读。围绕2020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聚焦疫

情防控、复工复产、稳岗就业、扩需求稳增长、经济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深化改革等方面出台的重要政策措施,详细解读政策背景、制定依据、主要内容、执行标准、新旧政策差异等,主动解疑释惑。在重要政策出台、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件发生时,有关负责同志要履行好“第一解读人”职责带头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十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落实回应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突发敏感舆情应急处置和与宣传、网信、公安等部门沟通机制,协同做好回应工作。围绕新冠肺炎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两会”等重要会议、经济形势和经济数据、重大改革举措、重大督查活动等,做好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工作,及时发布有关政策措施、处置结果等权威信息,澄清事实真相,主动引导社会预期。〔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十四)增强解读回应效果。充分发挥政策制定参与者和专家学者作用,提升解读回应的权威性、准确性。积极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专访、网络访谈、撰写文章、简明问答、政策进社区等多种方式,采用图片、图表、音频、视频、卡通动漫等形式,立体式、多维度解读,真正让群众看得到、能理解。〔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 五、持续加强平台载体建设管理

(十五)提升政府网站服务功能。紧紧围绕企业和群众需求,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持续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等功能。加快推进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努力实现全省各级各类政府网站资源优化融合、平台整合安全、数据互认共享、服务便捷高效的建设目标。〔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省大数据中心,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十六)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进一步理顺政务新媒体管理机制,按照“谁开设、谁主

办”的原则,履行规划建设、组织保障、健康发展、安全管理等职责。以内容建设为根本,明确政务系统政务新媒体定位,不断优化发布、传播、互动、引导、办事等功能。按照集约节约的原则,清理整合账号或应用,建立完善分级备案制度,集中力量做优做强主账号。〔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府新闻办、省大数据中心,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十七)加大政府公报建设力度。建立健全政府公报管理和办刊机制,加大赠阅力度,提升服务效果。优化政府网站“政府公报电子版”专栏的阅读界面、搜索、下载等服务功能,增加水印、电子签章等防护手段。抓紧建设全省统一的政府公报数据库,做好本级数据管理,积极进行省市两级政府公报数据对接整合。〔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 六、切实强化支撑保障

(十八)加强组织领导。各级行政机关要进一步完善领导体制、工作机制,明确内设机构承担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加强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确定一名负责人具体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工作分工并对外公布。进一步强化政府办公厅(室)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职责,切实加大对本行政区域政务公开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力度,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十九)抓好教育培训。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将政务公开纳入新晋公务员培训和日常培训内容,特别是强化对县(市、区)、乡(镇、街道)政府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全省政务公开整体工作水平。〔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二十)狠抓督促落实。建立健全考核制度,按照国家要求将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贯彻落实政务公开重点工作的主要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开。省政府办公厅适时组织开展落实情况抽查和评估。〔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 达州市人民政府

##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

达市府发〔2020〕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9〕24号)精神,加快推进我市农业机械化发展,进一步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促进农业现代化,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 一、目标任务

2020年,全市农机总动力达到280万千瓦,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60%,设施农业、畜牧养殖、水产养殖和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取得突破。

到2025年,全市农机总动力达到300万千瓦,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66%,农机作业“宜机化”条件明显改善,薄弱环节机械化全面突破,现代农业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装备水平持续提高。

### 二、加快推动农机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建立健全部门协调联动、覆盖关联产业的协同创新机制,构建以企业和科研院所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推用相结合的农机装备创新体系。加快推进农机装备创新,重点支持全市现代农业“9+3”产业体系缺口断档现代农机装备研发,重点发展适应丘陵山区作业的中小型农机以及适应特色农作物生产、特产养殖需要的高效专用农机。落实专利保护和资金扶持政策,支持企业技术和产品创新,促进丘陵山区农机装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加强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探索建立“企业+合作社+基地”的农机产品研发、生产、推广新模式。(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负责。列首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以下均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不再列出)

(二)加强农机装备质量可靠性建设。加强农机产品质量监管,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对重点产品实施行业规范管理。大力开展农机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督促农机装备行业大力开展诚信自律行动和质量提升行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加大对质量违法和假冒品牌行为的打击和惩处力度,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专项行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等负责)

### 三、着力推进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

(三)强化农机农艺融合。建立农机农艺融合发展协调机制,加强农机、种植、畜牧、渔业、种业、农产品加工等有关方面的相互配合,推动产学研推用多部门联合攻关、品种栽培养殖装备多学科协调联动,加快选育和推广适于机械化作业、轻简化栽培的品种,促进良种、良法、良地、良机全面配套,加快高效植保、产地烘干、秸秆处理等环节与耕种收环节机械化集成配套,围绕精准饲喂、环境控制和粪污综合利用等主要环节推动畜牧渔业机械化装备的综合应用水平,为全程机械化作业、规模化生产创造条件。(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学技术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负责)

(四)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加大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支持力度,加快

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集成与示范,优化生产要素配置,着力解决丘陵山地机械化技术“瓶颈”和薄弱环节装备“短板”。以提高水稻、玉米、小麦、油菜等主要农作物综合生产能力为重点,围绕耕整地、种植、植保、收获、烘干和秸秆处理等主要环节机械化,提高产前产中产后全程机械化水平。(市农业农村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等负责)

(五)推动农业机械化全面发展。紧扣现代丘陵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由粮油作物向蔬菜、水果、苎麻、茶叶、中药材等经济作物扩展,由种植业向林业、牧业、渔业等领域拓展,由产中向产前、产后环节延伸。在现代农业园区和农业科技园区开展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行动,将先进适用农机装备列入省、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培育、奖励资金使用范围,着力整村整乡整县推进。在粮食生产功能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开展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市、区)创建行动。到2025年,创建1000亩以上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区(基地)10个、示范县(市、区)2个。(市农业农村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等负责)

#### 四、大力提高农机装备智能化水平

(六)开展农机装备智能化提升示范。支持引进一批适用的智能化农机装备和技术,推动信息感知、互联网和智能控制等技术应用于农机装备,支持有条件的地方通过涉农资金等渠道,对农机装备配备卫星导航、作业监测等智能终端给予专项补贴。建设“互联网+农机作业”信息化平台,推广农机远程运维管理服务。将智能采收、变量施肥播种、精量植保、智慧灌溉、精准饲喂、环境调控等智能农机装备列入专项支持计划,在政府购买社会化服务项目中优先支持智能农机装备作业服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学技术局、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市大数据管理局等负责)

(七)加强数字农业示范应用。建设一批现代农业园区数字农业试点工程,开展物联网、大数据、遥感等技术在农业生产、管理环节的应用示范。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开设特色农产

品馆和精品店,发展鲜活农产品直供直销、休闲农业网络营销等电商项目,扶持专业化、本土化的农业电商平台。到2025年,全市建设1—3个数字农业示范基地、1—3个农业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大数据管理局等负责)

#### 五、积极开展农机化共享服务

(八)推动农机社会化服务创新。培育壮大农机合作社、农机大户、农机作业公司等新型农机服务组织,支持农机服务组织开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鼓励农机服务主体通过跨区作业、订单作业、农业生产代管和托管等多种形式,开展高效便捷的农机作业服务,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免费发放跨区作业证,按规定免收跨区作业的联合收割机(包括插秧机)及其运输车辆通行费。建设一批“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推广运用农机应用程序(APP)、农机跨区作业平台,推广应用网络订单作业服务和新技术新装备。到2025年,建成“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综合服务中心3—5个。(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负责)

(九)提升农机公共服务能力。推进农机安全监管“放管服”改革,按规定开展“平安农机”创建活动。强化农机维修网点建设,鼓励有条件地区将农机维修纳入政府购买服务内容。明确县乡农机推广职责,配齐配强农机推广人员,提升农机推广服务能力。(市农业农村局、市委编办等负责)

#### 六、切实改善农机作业基础条件

(十)着力提高农田“宜机化”水平。加快补齐农业机械化基础条件薄弱短板,将“宜机化”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土地整治重要内容,加快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等方面的制度、标准、规范和实施细则,整合涉农项目资金支持开展农机生产道路建设,着力解决田块细碎分散、机耕道路缺乏,农机“下田难”“作业难”等问题,切实改善中小型农机通行和作业条件。到2025年,高标准农田、现代农业园区农机通达率达到95%以上。(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等负责)

(十一)推动农村机电提灌站建设。推进沿江、沿河、沿库等机电提灌站建设和老旧提灌站更新改造。加强新能源、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应用,因地制宜发展太阳能提灌设施建设。开展提灌设施标准化、智能化、信息化示范建设,大力推广滴灌、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设施设备,重点推进智慧灌溉落地现代农业园区。到2025年,新建改造提灌站300座,保障常年机电灌溉能力135万亩。(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市水务局等负责)

(十二)完善农机作业配套设施建设。落实设施农用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用地、农业生产用电等相关政策,支持农机合作社等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生产条件建设。加强县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农具存放和维修、农作物育秧育苗、农产品产地烘干存储及初加工等农机作业服务配套设施。将晒场、烘干、机具库棚等配套设施纳入设施农业建设范围。在年度建设用地指标中,优先安排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配套设施建设用地。(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等负责)

### 七、积极落实扶持政策

(十三)创新完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鼓励开展农机化发展综合奖补试点,对新型经营主体开展薄弱环节机械化作业给予补贴。对购置或租赁大中型、高性能农业机械的农业生产主体给予贷款贴息或融资租赁补助。积极推动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鼓励具备条件的地方,对大马力、复合型、高性能以及适合丘陵山地的农业机械等实行累加补贴。对省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所需的机具优先列入国家购机补贴范围,做到“应补尽补、敞开补贴”。推广使用补贴机具二维码管理、手机APP申请和审核、物联网监控“三合一”平台,优化补贴政策便民利民措施。(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达州银保监分局等负责)

(十四)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力度。用好市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项目政策,支持开展农机科技创新攻关、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农机装备智能化提升示范、农机推广服务、数字化示范应用、农机作业基础条件建设等。加大县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

和市、县财政投入力度,将农机化发展纳入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政策支持范畴。按国家规定落实农机融资租赁服务、农业机械耕作服务增值税优惠,企业从事农机作业和维修服务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等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农机装备制造企业、农机新型服务主体信贷投放力度,开展农机装备抵押贷款、融资租赁和信贷担保服务。有条件的县(市、区)选择重点农机品种,支持开展农机保险。(市财政局、达州市税务局、达州银保监分局、市农业农村局等负责)

### 八、加强人才培养和组织领导

(十五)注重农机实用型人才培养。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加大对农机大户、农机合作社带头人的扶持力度。大力遴选和培养农机生产及使用一线“土专家”,弘扬工匠精神,充分发挥基层实用人才在推动技术进步和机械化生产中的重要作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统筹用好涉农项目政策等方式,支持农机生产企业、农机合作社培养农机操作、维修等实用技能型人才。加强基层农机推广人员岗位技能培养和知识更新,鼓励大中专毕业生、退伍军人、科技人员等返乡下乡创办领办新型农机服务组织,打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一线农机人才队伍。(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负责)

(十六)强化责任落实,加强经费保障。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等政府目标考核中的农业机械化内容,落实部门责任,加强经费保障,强化工作推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要将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作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内容,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议事日程。(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负责)

本实施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农业机械化发展的通知》(达市府办函〔2015〕123号)同时废止。

达州市人民政府  
2020年3月24日

# 达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达市府发〔2020〕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现将《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达州市人民政府

2020年3月25日

## 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为适应社会老龄化发展形势,满足广大老年人日益增长的文化体育生活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全民健身条例》《国家体育总局等12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老年人体育工作的意见》(体群字〔2015〕155号)等有关法律、政策,现就进一步加强我市老年体育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充分认识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重要性

(一)当前,我国已进入老龄化社会,对国家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出了十分严峻的挑战,应对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国家一项长期发展战略。尊老敬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爱老助老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党和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和关心老年人体育工作,把老年人体育工作作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重要组成部分。

(二)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是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的基础和前提。推进健康关口前移,延长健康寿命,增强自主活动能力,对于老年人自立自强、积极向上具有重要意义。体育健身活动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便捷、经济、有效方式之一,也是老年人保持健康、延缓衰老的理想途径。老年人有迫切的健康长寿愿望,有强烈的体育健身热情,有大量的闲暇时间。因此,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对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提高老年人健

康水平和生活质量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三)老年人体育工作是我国老龄事业和体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要站在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的高度,将老年人体育工作作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与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服务民生等工作紧密结合,充分认识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重要意义,认真贯彻落实党和政府有关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掌握新情况、适应新趋势,切实加强对老年人体育工作的指导与协调,大力发展老年人体育事业,维护和保障老年人体育健身权益。

(四)在发展全民健身事业和建设体育强国的过程中,抓好老年人体育工作是带动其他年龄人群参与全民健身的有效方法。改革开放以来,老年人体育工作蓬勃发展,并且随着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老年人体育健身的需求越来越旺盛,参与体育健身的热情越来越高涨,但目前还普遍存在对老年人体育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充分,老年人体育组织网络不健全,老年人体育健身场地设施缺乏,老年人体育健身方式较少、科学性较差和经费投入不足等亟待解决的问题,新时代、新要求和新任务使老年人体育工作面临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 二、老年人体育工作的目标任务

(五)努力探索,并遵循老年人体育工作规律,

拓展老年人体育工作的新领域、新空间和新路子。要注重社会化,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创造条件吸引社会力量参与老年人公共体育服务;要注重制度化,整合利用各种资源,促进老年人体育健身与养老服务、健康服务、公共文化服务、文化创意和设计、教育培训、医疗卫生、家政、保险、旅游等相关领域交互融通;要注重科学化,创新老年人体育公共服务方式,提高能力和质量,努力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多元化体育健身需求。

(六)把增强老年人体质、提高健康水平,作为新形势下老年人体育工作的根本任务。把老年人体育发展规划,纳入全民健身计划;切实建立“党政主导、部门尽责、协会组织、社会支持、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的老年人体育工作格局。以加强体育场地设施建设为基础,以完善老年人体育组织网络为依托,以开展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为手段,全面落实有组织、有场地、有经费、有骨干、有活动、有制度的“六有”工作要求;逐步建成惠及全体老年人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提供适应老年人需求的公共体育产品和服务,使经常参加体育健身活动的老年人数逐年递增,老年人体育健身和消费意识显著增强,人均体育消费支出明显提高。

### 三、建立健全老年人体育组织网络

(七)建立健全老年人体育组织网络是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前提和关键。坚持“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的老年人体育工作方针,鼓励发展多种类型的老年人体育组织,满足老年人不同形式的健身需要。鼓励、支持老年人体育组织自上而下延伸,县以上地区要在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成立老年人体育协会,街道和乡镇普遍建立老年人基层文化体育组织,城乡社区广泛建立老年人健身活动站(点)或体育健身团队,逐步形成市、县(市、区)、街道、村社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全覆盖的老年人体育组织网络。要加强对老年人体育组织的服务和引导,按照政社分开、管办分离的原则,切实帮助解决人、财、物和科学健身指导等方面的问题,提供办公和开展体育健身活动保障,保持人员队伍

的稳定和活力,使老年人体育组织有人想事、管事、做事。

(八)老年人体育协会是为老年人体育健身提供服务的社会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老年人体育爱好者的桥梁和纽带,是实现老年人公共体育服务职能的得力助手。引导、支持各级老年人体育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依照相关规定规范退(离)休领导干部在老年人体育协会兼任职务,推选身体好、威望高、热心老年体育工作的同志担任各级老年人体育协会负责人,聘用熟悉体育工作、组织协调能力较强的人员从事协会的日常工作,也可聘用专职人员或志愿者从事老年体育工作。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解决老年体育协会聘用专职人员或志愿者日常工作经费,保证老年人体育协会工作队伍稳定。不断提高老年人体育协会“自我发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律规范”的能力,增强吸引力和凝聚力,始终保持生机与活力。

(九)老年人体育工作始终与社区体育工作、农村体育工作紧密联系,相辅相成。体育部门要结合城乡社区老年人体育组织建设,充分发挥老年人和其他年龄人群,体育健身的良性互动作用,街道和乡镇政府要依托社区体育活动中心(站)、体育俱乐部、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等建立为老年人体育健身服务的基层文化体育组织。

(十)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骨干队伍建设。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培训建立服务老年人的社会体育指导员等志愿者队伍,不断提高其思想道德素质和服务能力,并充实到各级各类老年人体育组织;要加强老年人体育健身项目教练员、裁判员队伍建设,并对符合条件的颁发资格证书;要规范并加快培养服务老年人的职业社会体育指导员等从业人员,鼓励街道、乡镇聘用体育专业人才从事老年人体育健身服务工作,并与其他涉老组织在人员上统筹安排。

四、加强适合老年人体育健身的场地设施建设和使用

(十一)体育健身场地设施是老年人开展体育健身活动的必要条件和重要保障。根据《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按照均衡配置、规模适当、功能优先、经济适用、节能环保的原则,根据各地各部门经济发展状况、老年人数量和分布、地域特点以及体育健身习惯等因素,将适合老年人体育健身的场地设施建设纳入规划,因地制宜地与其他服务老年人的场地设施建设项目统筹安排。各地在研究制定新建体育场馆规划时,要结合老年体育健身的特点,统筹考虑体育场馆设施的功能,方便老年人参加健身活动。对现有的体育设施,应进行优化改造,通过科学合理安排老年人健身活动的区域和时段,提高其使用率。县以上应建立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中心或俱乐部,也可在国家投资建设的体育场馆加挂老年人健身活动中心牌子。乡镇、街道应建有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点),以适应老年人集体活动的需要。

(十二)要拓宽适合老年人体育健身的场地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的投融资渠道。将适合老年人体育健身的基本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列入各级政府财政预算和投资计划。集中使用的体育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要充分考虑老年人体育健身的需求;使用体育彩票公益金建设的“全民健身工程”要统筹考虑老年人体育健身功能,配置老年人喜爱、适用面广、健身效果显著的体育器材;充分利用现有公共设施,在公园、广场、绿地及城市空置场所等建设适合老年人体育健身的场地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广场健身舞操活动场地,配齐电源、夜间照明等基础配套设施,有条件的配置移动音箱等器材设备;盘活存量资源,改造旧厂房、仓库、老旧商业设施、乡镇闲置办公用房等用于老年人体育健身,对现有公共体育健身场地设施进行无障碍等适老化改造,有条件的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要建设室外体育健身场地,配备适合老年人开展文体活动的器材和设备;鼓励、支持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个人捐赠和赞助,鼓励政府和社会资本通过PPP模式,积极兴办适合老年人体育

健身的场地设施。

(十三)要通过财政补助、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公共和民办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老年人开放。不断健全营运管理和服务标准体系,规范服务项目和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水平,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争取对适合老年人体育健身的非营利性场地设施减免费用;整合资源,加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与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及社区卫生、文化、养老等社区专项服务设施的功能衔接,提高使用率,发挥综合效益。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内部的体育场地设施要为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活动提供便利和服务。公园、广场、绿地等公共场所要为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站(点)和体育健身团队,开展活动创造条件。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破坏公共体育设施,现有的老年人体育活动场所(含活动站)因特殊情况需临时占用的,应当经体育主管部门审批,并及时归还;因城乡建设规划确需拆除或改变其功能用途的,应当严格按《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的有关规定,先新建后偿还。

### 五、广泛开展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

(十四)体育主管部门要支持、指导老年人体育组织利用全民健身日、节假日、纪念日、庆典日,按照“经常自愿、重在参与、就地就近、小型多样、文体结合、科学文明、有益健康”的原则,因时、因人、因地制宜地动员、组织老年人举办社区运动会、家庭运动会、楼群运动会等活动,开展体育表演展示交流,突出参与性、健身性、娱乐性、趣味性和多样性,不断创新活动方式。培育壮大传统武术、太极拳(剑)、健身气功、健身秧歌、威风锣鼓、健身腰鼓等民族民俗民间传统运动项目,重点打造“一地一特色”、“一县一品牌”具有地方特色运动项目的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和赛事,引导老年人选择一项活动、加入一个团队、享受一种快乐、收获一份健康,推动老年人经常性体育健身活动广泛深入开展,使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常态化。

(十五)积极为老年人开展体育赛事活动提供服务保障。通过市场机制引入社会力量承办赛

事。遵循“安全第一,风格第一,友谊第一,健康第一”和“重在参与,重在交流,重在快乐,重在健康”的原则,适当组织适合老年人特点的体育健身比赛,市政府每年举办一届全市老年人运动会,由各县(市、区)轮流承办,推动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广泛深入开展;县(市、区)和乡镇(街道)每年举办一届老年人综合性运动会(项目设置不少于5个)或表演展示活动,充分发挥大型活动的示范、引领和推动作用;积极发挥各级老年体育单项专业委员会(分会)、俱乐部、健身团队的作用,多组织小型、双边、多边的老年人体育健身比赛、交流展示活动,引导更多老年人参与其中。积极组队参加省级以上老年体育赛事和展演。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老年人体育赛事,积极引导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民间资本举办或承办老年人体育健身品牌赛事,形成上下联动、左右互动的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机制。对政府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目录内的老年人体育赛事活动,同级政府可从体彩公益金中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给予一定扶持,并提供安保、交通、医疗等保障服务。积极组织有体育专长的老同志到学校、社区、农村,宣讲体育科普知识,指导城乡基层体育活动。体育主管部门要建立老年人体育健身志愿服务长效机制,广泛组织社会体育指导员、体育科技工作者、体育院校师生、体育运动队等到基层为老年人送服务、送健康,加强对空巢老人、残障老人的体育健身服务。

(十六)加强老年人体育健身方法的研究和体育健身活动的指导。举办体育健身培训讲座和健身指导咨询等普及老年人体育健身知识,传授体育健身技能;不断挖掘整理、普及推广适合老年人特点、简便易行、科学、文明、有效的体育健身方法。根据老年人需求特点创编具有文化艺术内涵、体现科学健身理念、符合群众审美特点的广场舞操作品。开展原创作品征集评选,特别是保健娱乐类项目,满足不同年龄、性别、爱好和健康程度老年人体育健身的多样化需要;引导支持老年人体育组织培育形成具有民族、民间传统特色的

体育健身项目和示范队伍,推动老年人体育健身项目的传承和普及发展。

#### 六、加大对老年人体育工作的经费投入和支持保障

(十七)体育主管部门要与发展改革、民政、财政、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工会、妇联、残联、老干等有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建立健全并不断完善多部门密切合作、齐抓共管的老年人体育工作体制和充满活力的工作机制。按照老年人体育工作发展的目标要求,在掌握老年人体育工作发展状况,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问需于老年人,研究制定符合实际的政策措施,积极为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活动创造条件,推动老年人体育工作与有关工作融合、互动发展。

(十八)老年人体育工作经费要坚持财政投入为主,社会赞助为辅的原则,实现经费来源多渠道、多元化。各级政府在安排体育事业资金时要统筹兼顾老年人体育经费,要把老年人体育工作经费作为全民健身工作经费的组成部分,纳入财政预算,随经济发展按比例提高。协会脱钩改制后各级政府要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保障老年人体育工作经费。县以上举办老年人运动会和参加市(州)以上举办的重大赛事,应安排专项经费。机关企事业单位要为退(离)休人员参加体育健身活动和赛事活动安排相应的经费。各级工会要积极支持退休工会会员体育活动。体彩公益金中要安排一定的专项经费支持老年体育事业。支持和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个人向老年人体育组织赞助和捐赠活动资金。税务部门要认真落实国家支持体育产业发展的税收政策,符合条件的老年体育类非营利组织收入,可按税法有关规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鼓励社会捐赠老年体育事业,对企业、个人和其他社会力量向公益性老年体育事业的捐赠,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对经营老年体育事业的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符合政策规定的,应当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十九)加大对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互联网、新媒体等各类媒体,开辟老年人体育健身专题(专栏),讲好老年人体育健身故事,进一步提高老年人体育健身意识,激发老年人参与体育健身的热情,在全社会形成关注老年人身心健康和支持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的良好氛围。鼓励、支持形式多样的老年人体育题材文艺创作,推广老年人体育文化,开展喜闻乐见的老年人体育健身文化活动,弘扬奥林匹克精神和中华体育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十)鼓励、支持相关行业积极拓展老年人体育健身产品和服务。组织编写出版老年人体育健身丛书等教学制品;鼓励、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公益性老年人体育健身服务,引导、支持老年人体育社会组织积极参与老年人体育公共服务的购买;发展老年人体育健身服务业,提倡、引导老年人健康投资和体育健身消费,大力开发老年人体育健

身消费市场;鼓励、支持体育用品制造企业采用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研发老年人体育健身器材、可穿戴式运动设备、运动健身指导技术装备、运动功能饮料、营养保健食品药品等,不断提高产品的质量和科技含量。

(二十一)各级党委、政府要认真贯彻“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老龄工作方针和“促进城市,发展农村,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的老年体育工作方针。把老年体育工作纳入目标绩效考核,列入对地方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领导班子考核“群众性文体活动开展情况”专项民意调查内容之一。市、县(市、区)每年原则召开一次全民健身联席全体会议,研究老年体育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帮助解决老体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建立老年人体育工作激励机制,将老年人体育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作为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扬对象,有力推动老年体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 达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授予廖中平、王迎春2名同志 “达州市见义勇为勇士”荣誉称号的决定

达市府发[2020]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广大干部群众深入推进“平安达州”建设,积极参与城乡基层社会治理,涌现出了一批见义勇为先进典型。为弘扬社会正气、倡导社会新风,进一步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根据《四川省保护和奖励见义勇为条例》相关规定,市政府决定授予与火魔斗争的廖中平、勇救落水儿童的王迎春2名同志“达州市见义勇为勇士”荣誉称号,并分别奖励现金1万元。

全市广大干部群众要以廖中平、王迎春2名同志为榜样,大力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学习他们临危不惧、勇于献身的优秀品质,学习他们挺身而

出、迎难而上的责任担当,在全市营造人人关心见义勇为事业、关爱见义勇为人员、参与见义勇为行为的良好氛围。

全市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四川省保护和奖励见义勇为条例》,及时发现和奖励见义勇为先进典型,大力宣传见义勇为先进事迹,依法维护见义勇为人员合法权益,让见义勇为行为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达州加快实现“两个定位”、奋力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凝聚强大精神动力。

达州市人民政府  
2020年4月9日



# 达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李祝荣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达市府发〔2020〕1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经研究,现将市政府秘书长李祝荣同志分工通知如下:

李祝荣同志协助市长处理市政府日常事务,协助

常务副市长处理政府绩效管理、督查等工作,协调市长、副市长的相关活动。

分管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中心。协助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达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王永立 譙学伟等职务的通知

达市府函〔2020〕3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达州市第四届人民政府第64次常务会议决定:

任命:

王永立为达州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兼);

唐荣健、范建为达州市文化艺术中心副主任;

梁浩为达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唐军为达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

苟耘为达州房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袁书毅为达州市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

范莉娟为达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

刘兴斌为达州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

免去:

譙学伟达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杨勇四川达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

王建达州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唐军达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梁浩达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黎明达州房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苟耘达州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李晓清达州房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郝建华达州市中贸粮油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因机构撤销,唐荣健、范建所任达州市艺术剧院副院长职务自然免除。

特此通知。

达州市人民政府

2020年3月26日

# 达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蒋波 刘杰职务的通知

达市府函〔2020〕4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达州市第四届人民政府第65次常务会议决定:

任命:

蒋波为达州市公路管理局局长;

刘杰为达州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免去:

蒋波达州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刘杰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

特此通知。

达州市人民政府

2020年4月10日

#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达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按疾病诊断 相关分组(DRG)付费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达市府办函〔2020〕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达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改革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25日

# 达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 付费改革工作方案

按照《党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20〕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55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实施方案》(川办函〔2018〕2号)和《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达州市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达市府办函〔2018〕101号)等要求,为更好地保障我市参保人

员权益、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充分发挥医保在医改中的基础性作用,结合达州实际,制定我市基本医疗保险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改革(以下简称DRG付费改革)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党中

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决策部署,不断提升医保工作科学化、精细化、信息化、规范化管理水平,激发医疗机构规范医疗行为、控制运行成本、合理收治患者,引导医疗资源合理配置,建立健全并不断完善符合我市实际和医疗服务特点的DRG付费方式改革体系,切实保障广大参保人员基本医疗权益和医保制度长期可持续健康发展。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以基金收支预算管理为基础,实行医保付费总额控制,市本级、各县(市、区)分账结算,开展病组点数法付费,科学合理确定分组与付费标准,建立合理适度的激励约束机制,推进全市按DRG付费方式改革。

2. 坚持“统一编码、统一分组、统一点数”的原则。统一使用国家医疗保障局疾病诊断、手术操作、医疗服务、药品和耗材等基础编码,完善我市医保信息系统,做好数据规范的基础工作。结合国家DRG分组的主要诊断分类(MDC)和核心DRG分组(A-DRG)标准,根据历史数据对全市疾病诊断进行科学合理分组。鼓励医疗机构在保证医疗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多劳多得,促使医疗机构主动降低医疗服务成本,提升服务质量,在医疗机构之间形成良性竞争。

3. 坚持“稳步推进、分步实施”的原则。根据我市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规划进度,稳步推进我市DRG付费工作,确保不影响医疗机构正常运行和参保人享受待遇。按照“第一年打基础、第二年全覆盖”的工作思路,先对全市二级甲等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进行DRG付费方式改革,再覆盖其他定点医疗机构。

4.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开DRG付费各项标准、方案、结果,公平结算各家医疗机构费用,公正分析各医疗机构实际情况,结合大数据,建立动态维护机制。

## 二、工作目标

通过“总额控制下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

(DRG)结合点数法付费”的方式,推动医保部门与医疗机构之间建立平等高效谈判机制,促进医疗机构主动降低成本,有效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利用DRG原理,提高医保基金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医保事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2020年3月,全市启动按DRG付费方式改革试点工作。2020年8月底前完成全市二级甲等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DRG分组和分值确定。2020年10月,全市二级甲等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试运行。2021年向符合条件定点医疗机构推广,实现DRG付费。

## 三、推进计划

(一)前期筹备阶段(2020年3月—2020年4月)。

1. 成立DRG付费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市政府联系副秘书长、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为副组长,相关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名单附后)。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技术标准小组、医院指导小组、联网信息小组、培训评估小组等技术保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和工作时限,建立协调机制,促进工作的推进和落实。

2. 确定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市医保局争取省医疗保障局支持,市财政局落实DRG付费方式改革项目经费预算,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的形式提供专业技术支持,资金来源通过财政资金或银行、保险公司等机构多渠道筹集。

3. 组建专家组。由卫生健康、中医药管理、医疗保障部门和医疗机构等组建专家组。专家组与第三方服务团队共同确定病种分组、各组点数和调整系数等指标。

4. 开展培训宣传。对县(市、区)医疗保障部门、定点医疗机构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专项培训,提升对DRG付费工作的认识,促进医疗机构优化内部管理模式,规范病案数据管理,加强信息化建设,激发医疗机构内生动力,共同推进DRG付费工作。

5. 开展接口改造和信息系统建设。DRG分组对医疗数据的精度和广度要求较高,精度越高广度

越大分组结果越精确,为确保医疗机构将更详细的病案信息、诊疗信息等数据与医保部门实时上传,对医疗机构和医保部门信息系统进行接口改造。

6. 采集、分析、整理数据。通过新建立的病案采集接口,采集医疗机构的历史病案首页数据(历史数据采集时间段为2017年至2019年)和医保同期的结算数据,分析医保的历史结算数据和医疗机构的电子病案首页数据,确保结算数据完整、规范。

(二)试点实施阶段(2020年5月—2020年8月)。

1. 确定纳入DRG付费的医保基金预算总额。结合我市实际,在充分考虑医保基金支付能力的前提下,制定全市医保基金支出预算总额。同时结合首批纳入DRG付费医疗机构范围等情况,确定2020年度我市DRG付费的医保预算总额,制定DRG付费办法。

2. 开展DRG分组及分值计算。

(1)规范基础编码。统一使用国家医疗保障局疾病诊断、手术操作、医疗服务、药品和耗材等基础编码,完善我市医保信息系统,做好数据规范的基础工作。指导各定点医疗机构规范病案首页信息、医保收费信息,完善相关支撑信息系统。

(2)DRG分组及确定。按照统一分组原则,结合国家DRG分组的主要诊断分类(MDC)和核心DRG分组(A-DRG)标准,根据采集、整理后历史数据对全市疾病诊断进行初步分组;将初步分组结果发送给医疗机构,与医疗机构进行首轮沟通讨论;收集医疗机构的反馈意见,对分组情况进行校正,直至医疗机构基本认可,确定我市的DRG分组。

(3)计算DRG分组点数。通过历史数据计算各DRG分组权重点数;与医疗机构进行沟通,讨论和确定分组权重点数;预测当年每个月的点数比例。

3. 商议DRG付费结算方式。

(1)按月核算费用及预拨。各医疗机构每月上报实际发生的住院病例数据后,进行每月的基金分配核算工作。当确定各医疗机构当月拨付总额后,将其中大部分基金额度分配给各医疗机构作为当月实际分配额进行预拨;将剩余的基金额度纳入激励机制基金池。

(2)年终决算。根据当年医疗机构所有病例及单据,结合基金分配质量控制管理体系,确定当年每个医疗机构的鼓励系数值;将激励机制基金池内当年基金额度通过鼓励系数确定医疗机构年终激励额度;结合各医疗机构每月预拨情况和年终激励情况,完成各医疗机构的年终决算,并进行年终拨付。

4. 模拟运行。模拟运行期间,市本级、县(市、区)医疗保障部门按原支付方式与定点医疗机构进行结算,运用结算数据与DRG预结算数据进行模拟比对,判断系统运行情况、病种入组率、编码准确率,测算结算数据差异,优化DRG分组方案,完善DRG结算平台。

(三)总结推广阶段(2020年9月—2021年)。

1. 稳妥推进DRG付费方式改革工作。建立完善医保经办机构与定点医疗机构的交流沟通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在工作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对定点医疗机构进行配套改革提供数据支持。完善约束激励机制,保证医保基金安全,维护参保人员权益,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

2. 对实施DRG付费试点工作进行总结评估。不断完善DRG付费实施细则、特病单议议事规程等制度,完善医疗服务价格、收费等管理政策。

3. 在综合评估二级甲等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实施DRG付费效果的基础上,逐步覆盖符合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

#### 四、责任分工

DRG付费方式改革工作由市医保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配合,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推动DRG付费工作机制,确保工作扎实推进。

医疗保障部门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按DRG付费方式改革方案,拟定相关配套政策和管理措施,做好购买第三方机构服务的招标采购工作,协调解决具体工作推进中的问题,加强对医疗服务行为的考核和监管。

财政部门负责DRG付费方式改革工作的软件开发、聘请专家团队、系统培训、服务费等相关经

费纳入经费预算,给予经费保障,指导完成政府购买服务的招标采购工作。

卫生健康、中医药管理部门负责完善病案信息质控管理体系,夯实疾病分组的信息数据基础,组织病案编码知识培训,协同做好医疗机构病案首页信息和费用数据采集工作,规范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医疗服务行为。

###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实施DRG病组点数法付费是推进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重要举措,对保障参保人员权益、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有重要促进作用。各级各部门要按照有利于提高医疗保险基金使用效率,有利于调动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有利于提高医保管理服务水平,有利于维护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权益的原则,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做好组织实施,确保将此项工作抓紧、抓实、抓好。

(二)加强协调配合。病组点数法付费工作既是上级的要求,也是我市医保改革创新的重点工作。各级各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医疗保障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的作用,各成员单位要密切配合,大力支持,按照时间进度编制好基金支出预算;加强与定点医疗机构的协商,认真制

附件

定方案和操作流程;进一步完善服务协议,针对付费特点确定监控指标,将监控指标纳入协议管理。

(三)加大惩处力度。市医保局要严格执行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管理要求,根据基本医疗保险多元复合式支付方式的特征,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建立病案质量管理、医疗服务效率、医疗质量安全、医疗费用控制、诊疗行为规范等考核评价办法,将考核结果与医保基金结算挂钩。对按DRG付费方式改革中产生的虚编病历和疾病主要诊断等相关骗保行为,以及分解住院、高套诊断、过度医疗、推诿病人等违规行为,制定配套的监管措施,开展专项检查,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

(四)强化宣传培训。DRG病组点数法付费涉及定点医疗机构和参保人员利益调整,社会关注度高。要高度重视宣传工作,有针对性地加大宣传力度,促使各定点医疗机构、广大医务人员和参保人员了解其重要意义,争取定点医疗机构及社会各界特别是新闻媒体的支持。要组织专门培训,帮助经办机构、定点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准确理解政策,特别是正确引导定点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增强成本控制意识,规范诊疗服务行为,确保DRG付费工作顺利推进。

附件:达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改革领导小组名单

## 达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改革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邓瑜华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李 超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唐增敏 市医保局局长  
李 敏 市财政局局长  
唐志坤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戴 婕 市中医药管理局局长  
成 员:官晓燕 市医保局副局长  
张 军 市财政局副县级干部  
周家伟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雷晓柳 市中医药管理局副局长  
康 丰 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医保局,办公室主任由唐增敏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官晓燕同志兼任,负责相关工作的统筹、协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参照成立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方式改革领导小组,负责做好相关工作。

#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实行公文错情通报制度的通知

达市府办〔2020〕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提高公文质量,改进文风,提升公文办理效率,经市政府领导同意,市政府办公室将实行公文处理错情通报制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纳入通报的公文范围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以下统称各单位)报送市政府的请示、报告等公文及代拟的公文文稿。

### 二、错情认定依据

通报以《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党政机关公文格式》(GB/T9704—2012)《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收发文审核职责分工办法》等文件、标准以及公文处理相关工作要求为依据。

### 三、错情类型要素

(一)行文未按规则。行文理由不充分,行文主体不当,文种使用错误,非关联事项请示未“一文一事”,违反规定越级行文,报告中夹带请示事项,主送机关错误,违反规定同时主送多个机关,违反规定向领导同志个人直接报文等。各地各部门请示事项报文,须视情况将报文意图、请示内容、部门协调情况等提前与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或分工副秘书长沟通,未提前沟通的请示事项报文,作退文处理。

(二)公文格式有误。未按规定设置幅面尺寸、页边与版心尺寸、字体和字号、行数和字数、文字颜色,未遵循制版、印刷、装订要求,份号、密级和保密期限、紧急程度、发文机关标志、发文字号、签发人、版头中的分割线出现错误,标题、主送机关、正文、附件说明、发文机关署名、成文日期、印章、附注、附件等出现错误,版记中的分隔线、抄送机关、印发机关和印发日期出现错误等。

(三)公文内容错谬。内容不符合党的路线、

方针、政策,违背党中央、国务院,上级党委、政府的精神和决策部署;违反宪法和国家法律法规,与国家法律法规或地方性规章相抵触,违反依法行政精神和市场经济原则,规范性文件未经前置审核;重要事件失实,表述不清,叙述不明,细节错漏;请示事项不明确,未提出倾向性意见;重大决策事项部门法制机构未出具合法性论证意见;重大决策需经而未经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公众参与等;征求意见及意见采纳情况不齐全,对重要的不一致意见未充分协商即上报,未达成一致意见的较多;标题与正文内容不一致,内容明显重复或不全;关键数据、时间、地名及姓名、职务等表述错误;结构层次序数使用不规范或出错,结构层次安排及语言表述出现明显逻辑错误;主旨句与段落内容不一致;同一文件前后表述矛盾或不一致;字词使用不当,病句或句子不通顺,错字、漏字、多字;引用公文名称错误或不规范;标点符号使用明显不当;数字表述不规范;未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未使用规范简称;外文名称或其缩写形式,未在第一次出现时准确注明中文译名等。

### 四、错情通报方式及结果运用

市政府办公室各文秘科室每月提供公文错情典型案例2例,每季度以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向全市范围印发错情通报,并抄报市政府领导同志和市委目标绩效办公室。报文单位每被通报一次,扣减公文处理(公文质量)工作目标绩效考核分值0.2分。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公文处理工作,切实转变作风、端正文风,维护公文处理工作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亲自指导重要公文的起草工作,办公室(综合科)负责同志要切实发挥牵头作用,坚决把好公文质量关。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

#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印发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的通知

达市府办函〔2020〕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 一、加强起草前的调研论证工作

承办单位须严格按照《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达州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通知》(达市府发〔2018〕2号)和《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达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的通知》(达市府发〔2020〕1号)的要求,认真开展重大决策事项和规范性文件前期调研论证工作,全面准确收集掌握有关信息和基础材料,为科学拟定决策方案或规范性文件草案打下坚实基础。针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决策事项和规范性文件,承办单位可以委托有关专家、专业机构或社会组织进行调研,市司法局应给予必要的工作指导。如承办单位拟定新的重要规范性文件,市司法局应提前介入,积极参与前期调研论证,共同推进文件草案拟定工作。

### 二、严格遵循文件制定相关程序

承办单位拟定决策事项或规范性文件草案时,应当严格遵循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程序。对涉及公众切身利益或对其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的决策事项或规范性文件,承办单位应通过公开征求意见、召开听证会、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听取意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30日。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决策事项或规范性文件,承办单位应当组织相关领域专家(专业人士)或专业机构进行专家论证,论证意见和结论应当由论证参与人员署名。决策事项或规范性文件

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安全的,承办单位应当进行风险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承办单位拟定的规范性文件草案涉及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市场主体经济行政行为的,应当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的,承办单位还要充分听取有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

### 三、合法性审查送审材料要求

承办单位向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机构报送下列送审材料。

(一)报请市政府审议的文本送审稿及请示(一式3份含电子文档);

(二)起草说明(一式3份含电子文档);

(三)法律、政策依据和经验借鉴材料(一式3份含电子文档);

(四)征求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和市级有关部门意见材料;

(五)承办单位合法性审查机构审查意见;

(六)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材料;

(七)需要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的,提供公平竞争审查材料,需要听取企业、行业协会、商会意见的,提供相关材料。

未列入年度决策事项目录或年度规范性文件计划的,确因需要由市政府决策或制定的,由承办单位向市政府请示,经市政府负责人批示同意后,转送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

### 四、工作要求

各承办单位要对照目标任务,精心组织、积极筹划,配备专人,搭建起草专班,全力推动该项工

作按时圆满完成。此项工作已纳入2020年度依法行政目标绩效考核。

2. 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

附件:1. 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  
附件1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20日

### 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

序号	名称	承办单位	送审时间
1	《达州市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实施方案》	市教育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2	《达州市养老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市民政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3	《关于实行社会保险“五险合一”征缴稽核的通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4	《四川东出北上综合交通枢纽建设规划》	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5	《达州市“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	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6	《达州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	市水务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7	《2020年新兴服务业突破发展工作方案》	市商务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8	《达州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	市文体旅游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9	《达州市卫生健康“十四五”发展规划》	市卫生健康委	2020年10月31日前
10	《华西达州医院PPP合同》	市卫生健康委	2020年10月31日前
11	《达州市加快推进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行动方案》	市中医药管理局	2020年10月31日前
12	《达州人防工程控制性详细规划》	市人防办	2020年10月31日前

附件2

### 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

序号	名称	承办单位	送审时间	文件性质
1	《达州市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办法》	市教育局	2020年6月	新制定
2	《达州市科技奖励办法》	市科技局	2020年7月	修订
3	《达州市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0年9月	修订
4	《达州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办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020年9月	新制定
5	《达州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020年7月	新制定
6	《达州市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020年6月	修订
7	《达州市城镇危险房屋管理办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020年6月	新制定
8	《达州市房屋白蚁防治监督管理办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020年6月	新制定
9	《关于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障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	市卫生健康委	2020年8月	新制定
10	《达州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管理办法》	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9月	修订



序号	名称	承办单位	送审时间	文件性质
11	《达州市城镇职工补充医疗保险管理办法》	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9月	修订
12	《达州市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实施方案》	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10月	修订
13	《达州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殊疾病管理办法》	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10月	修订
14	《达州市医疗救助暂行办法》	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10月	新制定
15	《关于加强全市电梯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	市市场监管局	2020年9月	修订
16	《达州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	市消防支队	2020年8月	新制定

#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印发达州市推进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突出问题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达市府办函〔2020〕1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达州市推进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突出问题整治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27日

## 达州市推进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突出问题整治实施方案

为全面系统提升我市船舶和港口污染防治能力,加快推进我市航运绿色发展,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推进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突出问题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川交函〔2020〕83号)要求,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策部署,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生态

优先、绿色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引领,坚持齐抓共管、流域联动,坚持综合治理、疏堵结合,着力压实辖区政府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着力健全市上统筹,县(市、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着力提升治理能力,因地制宜、重点突破、整体推进我市船舶和港口污染治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促进航运绿色发展。

深入开展为期一年的专项整治,到2020年底,我市船舶和港口污染防治取得明显成效,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改,船舶污染物收集或处理装置完成建设改造,港口码头环保设施全面建成并与城镇公共转运处置设施有效衔接,进一步提高码头

泊位岸电覆盖率和船舶受电设施安装率,加强船舶和港口码头污染防治、上岸垃圾接收转运处置监管,并形成长效工作机制。

## 二、时间进度和工作安排

(一)自查自纠阶段(2020年1月至3月)。3月底前,各县(市、区)结合本地实际,分别完成《达州市港口和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设施建设方案》(以下简称《建设方案》)的评估并向市交通运输局提交评估报告,由市交通运输局汇总修编后报市政府审定。组织辖区港航企业对照法规标准,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制定“一船一方案”“一码头一方案”。建立问题清单、整改清单,并报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二)集中整治阶段(2020年4月至9月)。4月中旬到8月中旬,各县(市、区)按照问题清单、整改清单,加大督促整改力度,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不定期检查指导,确保9月底前完成整改问题销号。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于每月20日前将整改情况报市交通运输局汇总后报市政府。

(三)总结提升阶段(2020年10月至11月)。坚持整治突出问题与完善制度相结合,推动建立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及时总结整治工作成效和经验,于2020年10月底前将整治工作总结报市交通运输局汇总后报市政府。

## 三、整治任务

### (一)船舶污染突出问题整治。

1. 清理规范船舶生产企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指导〕

(1)按照国家技术标准对船舶生产企业进行排查,不符合标准的暂停生产,并责令整改,满足标准要求方可开工生产。2020年8月底前未完成整改的,2020年9月底前强制取缔。

(2)督促船舶生产企业取得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保护评价报告批复或备案,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3)重点建设生活污水、初期雨水收集、固体

垃圾、危险废弃物收集、到厂船舶污染物接收及室外作业等防污染设施。

(4)对非法修造船、滩涂造船、非法拆解船舶等行为进行严厉打击。

2. 严格新建、改建船舶防污染设施设备配备。〔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指导〕

(1)新建、改建船舶必须按照现行规范要求配备防污染设施设备。

(2)加强船舶图纸设计、审批及建造监督,防污染设备配备不符合规范要求的船舶一律不予以验收、投入使用。

3. 完成400总吨及以上船舶生活污水、油污水收集或处理装置改造。〔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指导〕

(1)货船、工程船、客船(渡船除外)应按船舶结构情况配置生活污水处理装置或自动收集打包装置。餐饮趸船、港用趸船及固定停泊船舶生活污水应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或设置生活污水柜及收集打包装置。所有船舶按要求配备固体生活垃圾收集设备,船舶垃圾应储存在垃圾收集设备中,定期由船、岸有关单位负责接收,不得排往水域。

(2)主、辅柴油机总功率22千瓦及以上货船、工程船、客船应按规范要求配置油水分离设备和污油水桶。其余机动船舶配备污油水桶,所有含油污水船舶应与专业的废油污水回收机构签订回收协议,对残留废油污水回收处理。

(3)2020年9月底前未完成改造或排放不达标的船舶(排放达标以专业检测机构现场取样检测为准),2020年11月底前强制报废拆解。

4. 推进400总吨以下船舶生活污水、油污水收集或处理装置建设改造。〔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指导〕

(1)100至400总吨货船、工程船、客船生活污水应按船舶结构情况配置生活污水处理装置或自动收集打包装置。餐饮趸船、港用趸船及固定停泊船舶生活污水应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或设置生

活污水柜及收集打包装置进行转岸处置,对无法设置相应设备或无法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的船舶应配备专用污水收集船,到辖区政府指定的排污点进行转岸排放。

(2)100总吨以下船舶配置生活污水简易收集打包装置,进行转岸处置。

(3)主、辅柴油机总功率22千瓦及以上货船、工程船、客船应按规定要求配置油水分离设备,其余机动船舶配备污油桶,所有含油污水船舶应与专业的废油污水回收机构签订回收协议,对残留废油污水回收处理。

(4)2020年9月底前未完成改造或排放不达标的船舶停运(排放达标以专业检测机构现场取样检测为准),建设改造达标后方可营运,2020年11月底前完成70%的船舶改造任务。

## (二)港口码头污染突出问题整治。

1. 完成非法码头专项整治。〔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经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指导〕

(1)按照《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达州市通航河流非法码头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达市府办函〔2018〕97号)要求,进一步强化责任和措施,加快推进辖区非法码头整治,确保2020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辖区非法码头专项整治任务。达川区、渠县在2020年3月底前须完成港口总体规划修编报告并送市交通运输局,由市交通运输局汇编后按程序报市政府审批。

(2)对纳入取缔的非法码头,要落实断电、断水、断路、断航和拆除岸上生产设施,完成生态复绿或恢复自然岸坡。

(3)对规范提升的非法码头要落实整治责任牵头单位,督促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进行整改并完善有关手续,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水务、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要对项目建设进行指导,优化审批程序,提高审批效率。依法对经整改不达标的非法码头予以取缔。

(4)规范提升的非法码头,经整改合格并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后才能从事经营活动。

2. 改造完善港口码头自身环保设施。〔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执法局指导〕

(1)新建货运港口码头在符合港口总体规划前提下,严格按《水运工程环境保护设计规范》(JTS149-2018)要求,建设环保设施。

(2)未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的货运码头,环保整改合格并取得经营许可证后从事经营活动。

(3)现有货运码头和已纳入规范提升的非法码头按照现行环保规范要求改造。重点整改码头固体生活垃圾接收箱(收集站),配置船舶和码头生活污水、生产污水、含油污水接收池(处理站)和船岸接收管道设备、污水(油)抽吸泵,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池,预处理设施和车辆冲洗,洒水设施等,露天堆场挡风围墙、防风抑尘网或防护林,固定式喷枪洒水抑尘系统等环保设施不满足要求或能力不足等问题。

(4)乡镇(街道)客运码头、渡口要设置固体垃圾桶(箱)、配备船舶生活污水、油污水接收柜(桶、箱)等,有条件的配置厕所,厕所污水进入市政管网或由环卫工人转运。

(5)开展客(渡)运码头清理整治。各县(市、区)组织交通运输、生态环境等部门对本辖区客(渡)运码头进行清理,对停运闲置码头和渡改人行桥竣工验收合格的渡口码头,2020年11月底前取缔。

3. 推进水上公共流动(固定)接收设施建设。〔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执法局指导〕

各县(市、区)要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的原则,建设辖区流动接收船或水上固定综合接收(预处理)趸船(站)等方式建设一批水上公共接收设施,并与岸上城市(乡镇)污水管网、垃圾转运站点有效衔接。

4. 推进岸电设施建设。〔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指导〕

(1)推动港口码头岸电设施建设和船舶受电设施改造,经信部门指导电力企业落实电价优惠政策,推进港口码头岸电的使用。

(2)新建或改扩建港口码头须按现行规范要求,同步建设岸电设施。现有经营性货运码头在2020年底前要完成船舶岸电供电能力建设,鼓励到港船舶使用岸电。

(3)新建船舶要按照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要求安装岸电船载装置。推动现有船舶进行船舶受电设施改造,400总吨以上船舶、餐饮趸船和公务船舶,在2020年底前全面使用岸电。

(三)船舶到港(码头)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与城市(场镇)衔接突出问题整治。

1. 加强港口和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建设,2020年10月底前完成《建设方案》建设任务。〔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指导〕

2. 畅通到港船舶污染物转运、处置环节。〔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执法局指导〕

(1)严格执行《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船舶水污染物转移处置联合监管的通知》(川交函〔2019〕722号)要求,转运、处置单位应落实主体责任,按照规定实施船舶污染物作业,各环节联单,实现闭环管理。

(2)根据辖区固定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及港口码头设施布局,统筹建立转运处置机制,确保各环节不发生二次污染。

(3)加强信息联通。生态环境部门要将辖区内具备转移、利用和处置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环境检测资质的相关单位信息及转移、利用和处置信息按季度定期通报给交通运输部门;环境卫生部门要

将辖区内生活垃圾接收单位名录及接收数据按季度定期通报给交通运输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城镇排水部门要将生活污水接入点位信息及变化情况及时通报给交通运输、生态环境、环境卫生部门。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以分管交通运输工作的副市长为组长,市政府联系副秘书长、市交通运输局局长任副组长,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城管执法局、市航务海事局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达州市推进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突出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统筹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市交通运输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各县(市、区)要成立相应机构,切实抓好辖区船舶和港口码头污染突出问题整改工作。

(二)加强政策支持。各县(市、区)要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大资金投入,优化环境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流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提高船舶准入门坎,提升码头经营服务水平。鼓励船舶燃油补贴压减资金用于营运客(渡)船舶防污设施更新改造和奖励优先环保达标船舶。中央、省将安排专项资金支持船舶污染物设施设备和港口码头环保设施建设改造,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

(三)加强联合监管。交通运输部门牵头,联合环境卫生、住房城乡建设、城管执法等部门开展联合监管行动,对企业和船舶开展“双随机”联合检查,必要时邀请公安、经信、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等部门参加联合检查,严厉打击船舶水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行为。海事管理机构要以船舶污染物偷排、超排、垃圾随意丢弃、船舶非法洗舱等违法行为为重点加强监管查处,对不符合排放标准要求的船舶依法采取限航、禁航等措施。

(四)加强监督检查。市政府将组织督导检查小组,开展明察暗访,对工作推进滞后、责任不落实、整治不力的县(市、区)进行通报。

#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法治 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达市府办函〔2020〕1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

## 达州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重点工作安排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市委四届八次全会精神,围绕服务保障“三大攻坚战”、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等重大战略部署,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四川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达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年)》,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为实现同步全面小康、建设幸福美丽达州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关于坚持依法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各项防控工作。围绕公共卫生、应急管理等领域,加强法律问题研究,完善配套制度建设。加大对疫情防控相关政策措施、通告公告等规范性文件的法治审查审核力度,确保所有疫情防控措施于法有据。严格依法实施防控措施,依法透明公开疫情信息。加强对涉疫医疗、

民生等重点领域的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强化防疫违法行为法律责任。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作用,做好涉疫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全面落实疫情防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大防疫法治宣传力度,营造依法防控的良好舆论环境。〔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二)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全面落实《四川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2019—2020年)》和5个专项行动方案,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依据省营商环境评价体系,深化改革,补齐短板,推动出台更多优化营商环境的硬举措。加强反垄断执法和垄断行业监管,开展不正当竞争行为专项治理。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和行业商会商会意见征求制度,清理和废止制约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搭建法律服务机构和企业合作交流平台,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充分发挥法律服务在风险防控、争议解决等方面的积极作用。〔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国税总局达州市税务局等有关部

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三)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放管服”改革向基层延伸,实行依申请事项“办事不出乡”,切实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动态调整权责清单,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持续强化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全面建立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政府性基金项目清单制度。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动态调整中介服务事项,开展中介收费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全面实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完善“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服务模式,继续推进“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依据省政务服务“好差评”体系,实施政务服务“好差评”。对接全省电子证照库,推进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中的现场应用。〔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编办、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四)加强市场监管。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全市各级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依托互联网、大数据技术,打造市场监管大数据平台,推动“互联网+监管”,提高市场监管智能化水平。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健全企业守信“红名单”和失信“黑名单”制度,着力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大数据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五)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健全环境保护法治体系,持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水平。建立完善县、乡、村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严格环境执法,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 二、不断提升制度建设质量

(六)推进科学民主依法立法。严格贯彻落实政府规章制度程序规定,科学编制年度立法计划,突出地方立法特色,提高政府立法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深入开展立法调研,进一步发挥立法联系点作用,扩大公众参与度。探索建立规范性文件、政府规章和地方性法规之间的衔接机制,合理分配立法资源,提升立法的针对性、科学性。完善政府立法立项、起草、论证、协调机制,提高立法质量。〔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七)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坚持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制度和有效期制度,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和审查工作,确保法制统一和政令畅通。全面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5号),优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程序,探索建立专家协助审核审查制度,推行备案监督交叉审查,完善结果通报机制和考评机制。推行规范性文件网上报审,实现规章、规范性文件全部进入省、市、县、乡四级联网的备案监督平台。〔责任单位: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八)严守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四川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强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全面建立文化教育、医疗卫生、资源开发、环境保护、公用事业等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加大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的力度,推动司法所全程参与属地党委政府行政决策及重大项目、重点工程法治审查,督促合法性审查制度落地落实。开展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动态检验行政决策效果。〔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市文化体育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疗保障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执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

高新区管委会]

###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九)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进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城市管理等领域综合执法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提高行政执法效能。依法赋予综合执法局职责权限,推动执法重心下移,强化基层工作力量。〔责任单位:市委编办、市司法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旅游局、市城管执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十)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开展“行政执法整顿规范年”活动,深入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地落实。建立行政执法与纪委监委联合互动的工作机制,切实解决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以及多头执法、选择性执法等问题。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行行政执法量化系统建设。开展行政执法主体及人员清理工作。完善行政执法人员常态培训机制,加大行政执法能力培训力度,切实提升执法人员执法水平。〔责任单位: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十一)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推动建立全市统一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实现全市行政执法数据统一公示、一站查询,实现对全市执法机构、执法人员、执法主体等信息的综合管理监督。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组织开展公开选聘特邀监督员活动。围绕事关社会安全稳定大局、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医药卫生、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社会治安、道路交通等重点领域,实施常态化执法监督。建立行政执法典型案例通报制度,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行政执法社会满意度调查,对群众最不满意的行政执法突出问题进行整改,推进行政执法机关依法正确履职。〔责任单位: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

输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 四、严格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十二)自觉接受监督。认真执行向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制度、接受询问和质询制度、报备政府规章制度。按规定向政协通报有关情况,为民主党派、政协委员履职提供便利、创造条件。依法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落实行政机关依法出庭应诉制度和人民法院司法建议、人民检察院检察建议反馈制度。强化审计监督,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落实群众投诉举报登记制度,及时核查投诉举报和信访事项,依法处理违法行为。〔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信访局、市审计局、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十三)深化政务公开。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重点推进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完善政府新闻发言人、突发事件信息发布、政策解读等制度,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关切。加强全市各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科学管理,引领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优质规范、创新有序发展。〔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 五、依法有效化解行政争议

(十四)建立健全纠纷化解机制。认真执行《四川省纠纷多元化解条例》,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制度,进一步完善诉调对接、公调对接、访调对接。改革人民调解协会组织,规范行业管理,加强专业性、行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发展完善人民调解组织机构。推进涉法涉诉信访法治化建设,完善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机制。加强行政裁决工作,建立健全行政裁决制度。建立完善行政仲裁相关配套制度。〔责任单位: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市信访局等有关部门,各

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十五)依法开展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进一步规范行政复议案件审理程序,根据案件的法律性质、复杂程度、涉案金额以及影响力等因素实行不同的审理程序,探索建立行政复议案件开庭审理制度,规范行政复议调解和解程序。严格执行行政诉讼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严格执行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队伍“准入”门槛,强化业务学习培训,提高办案能力。〔责任单位: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 六、积极推进城乡基层依法治理

(十六)加强宪法法律学习宣传。深入实施“法律七进”,开展“宪法宣传周”等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主题活动,推动全社会树立宪法意识,维护宪法权威。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重点执法部门普法责任制履职评议机制。建立村(社区)“两委”成员集中学法制度。〔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市民政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十七)探索建立基层政府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的良性互动机制。依法厘清乡镇(街道)和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权责边界,积极创造条件促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更好地依法履行职责。推进“千村善治”工程,探索“三治融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改进工作指导方式,提高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工作能力和水平,促进法治、德治、自治有机融合。〔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市民政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十八)健全基层法律顾问制度和法律援助机制。鼓励乡镇(街道)符合条件人员积极申报公职律师,推进乡镇(街道)及所辖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重点做好涉疫纠纷、农民工、下岗失业人员、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等群体法律援助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

众合法权益。〔责任单位: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十九)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快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站(室)建设,70%公共法律服务站实现规范化。畅通“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规范驻外法律援助指导站、工作站运行工作,推进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加快形成“三台融合”、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 七、强化法治政府建设保障

(二十)坚持领导带头。坚持政府常务会、部门办公会常态化学法制度,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坚持学用结合,领导干部带头遵法守法,带头依法办事,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行动自觉。〔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二十一)落实工作责任。认真贯彻实施《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四川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办法》,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法治政府建设成效纳入工作考核、干部考核内容。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通过报刊、网站等新闻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接受人民群众监督。〔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二十二)开展总结评估。认真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四川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达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年)》自查评估和接受第三方评估各项工作。分类培育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典型案例挖掘、推荐工作。〔责任单位: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达州市外贸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达市府办函〔2020〕1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为推动我市外贸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更好为企业提供优质服 务,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建立达州市外贸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 一、主要职责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研究部署、统筹指导我市外贸工作。加强外贸形势研判,根据国际市场变化,及时提出应对策略;加强对贸易便利化工作的宏观指导,研究提出贸易便利化政策,落实上级出台的各项措施;优化外贸发展环境,培育外贸新业态,协调解决外贸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组成单位

联席会议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担任总召集人,市政府联系副秘书长和市商务局局长担任召集人,市商务局、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经济合作外事局、市口岸物流办、市税务局、市金融工作局、人行达州市中心支行、达州海关、国家外汇管理局达州市中心支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分管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市商务局局长、分管副局长分别兼任办公室主任、副主任。联席会议设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并自行递补,报联席会议及其办公室备案。

## 三、议事规则

联席会议原则上在每季度起始月的20日左右召开,由总召集人或召集人主持。成员单位如遇特殊情况或根据工作需要可提出召开会议的建 议。在联席会议之前,召开联络员会议,研究讨论联席会议议题和需提交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事项涉及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及其他有关单位的,由联席会议办公室通知参会。联席会议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所涉事项需报市委、市政府审定的,由联席会议办公室按程序报请市委、市政府审定后印发有关部门和单位。

## 四、工作要求

联席会议办公室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负责督导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的事项落实,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办理情况。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尽职尽责,做好职责分工范围内的各项工作,定期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相关工作信息,并加强对外贸企业的调研,为科学制定促进外贸发展相关配套政策提供决策参考。要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创新工作机制,加强企业沟通、密切部门配合,科学研判进出口形势,根据国际市场变化,及时提出应对策略,推动全市外贸工作高质高效发展。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10日

#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 解读一

近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切实加强新冠肺炎疫情信息公开。根据疫情发展趋势,依法依规公开疫情信息和防控措施,及时公布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信息以及医疗救治情况。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公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方面的相关政策。

在政务公开方面,省政府要求认真抓好《条例》贯彻执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断拓展主动公开范围、着力提升解读回应质效、持续加强平台载体建设管理等多方面重点工作。

今年,四川省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指导基层政府对照国家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结合本级政府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梳理细化政务公开事项,在2020年9月30日前编制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积极推广执行四川省《政务公开组织管理规范》等9项政务公开省级地方标准;同时要求各级行政机关在2020年9月30日前建成统一名称、统一格式、规范设置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在不断拓展主动公开范围方面,四川省还将

围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各项目标任务、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持续推进“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同时,强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及时全面公开优化营商环境配套政策及执行情况,加大市场准入门槛、市场公平竞争、事中事后监管、诚信执业、“好差评”结果、社会信用等信息公开力度。此外,还将依托四川政务服务网建立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行政执法机关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执法机关、执法对象、执法类别、执法结论等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

《通知》还要求,加强重要政策解读。围绕2020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详细解读政策背景、制定依据、主要内容、执行标准、新旧政策差异等,主动解疑释惑。在重要政策出台、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件发生时,有关负责人要履行好“第一解读人”职责带头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落实回应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突发敏感舆情应急处置和与宣传、网信、公安等部门沟通机制,协同做好回应工作。

## 解读二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2020年4月14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四川

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以下简称《工作安排》)的通知。

今年我省的政务公开工作将如何开展?与以往相比,新鲜出炉的《工作安排》有何亮点和不同?

重点突出！从“工作要点”转向“重点工作安排”与以往不同的是，过去几年来，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每年都印发了“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为全省的政务公开工作指明方向。而今年，“工作要点”却变成了“重点工作安排”，这一措辞的转变也体现了近年来我省政务公开工作开展的持续进步，在积累经验和成果的基础上，正进一步走向深化、细化。

具体来看，《工作安排》主要明确了6项重点工作。分别围绕《条例》贯彻执行、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主动公开范围、解读回应质效、平台载体建设管理、支撑保障六个方面提出要求，并分别对该范围内具体的工作事项、工作目标进行了明确，从而也为各级各部门的执行厘清了思路 and 方向。

主动公开范围扩大！增加“新冠肺炎疫情信息”等内容

此外，今年的《工作安排》还有一个很大的亮点，即增加了“切实加强新冠肺炎疫情信息公开”等内容，围绕人民关切的重要事项进一步扩大了主动公开的范围。

《工作安排》明确：根据疫情发展趋势，依法依规公开疫情信息和防控措施，及时公布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信息以及医疗救治情况，积极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同时，《工作安排》要求，围绕新冠肺炎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做好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工作，及时发布有关政策措施、处置结果等权威信息，澄清事实真相。

此外，除了增设新冠肺炎疫情相关信息公开，今年《工作安排》还就行政执法信息公开进行了细化要求。明确行政执法机关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执法对象、执法结论等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在开展执法活动时，除特殊情况外，全程公示执法身份，接受社会监督。

明确责任！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  
值得注意的是，《工作安排》为每一项重点工

作都明确了责任单位，要求各级政府、各部门(单位)根据相关责任划分负责。

比如，谁来回应社会关切？《工作安排》明确，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落实回应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突发敏感舆情应急处置和与宣传、网信、公安等部门沟通机制，协同做好回应工作。这项重点工作的责任单位为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又如，谁来进行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根据《工作安排》，这一项重点工作的责任单位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司法厅以及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单位)。

明确重点时间节点：2020年9月30日

在“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这一重点工作中，《工作安排》明确了今年的一个重要时间节点：9月30日。

根据《工作安排》，我省将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清单化，指导基层政府(包括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人民政府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照国家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结合本级政府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梳理细化政务公开事项，在2020年9月30日前编制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同时，我省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依托各级行政机关网站已有“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栏目，在2020年9月30日前建成统一名称、统一格式、规范设置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明确9项政务公开省级地方标准开始推广执行

2019年12月30日，由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组织编写的9项政务公开地方标准(以下简称《标准》)正式对外发布，这也是国内首个省级政务公开系列地方标准，标准于今年2月1日起正式施行。在今天的《工作安排》中，这套结合四川实际总结、提炼而出的地方标准也将被积极推行，将有助于提高我省政务公开工作的针对性、操作性和实效性。

有了这套完整的《标准》作为执行参照，各级各部门可进一步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

导,明确主管部门和工作机构,结合实际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指南和年报编制、绩效考核、社会评价等工作机制,从而提高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

明确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

基层工作人员十分关心的考核问题本次也得到了明确。

为了保障政务公开工作在全省顺利推进,《工作安排》要求建立健全考核制度,按照国家要求将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贯彻落实政务公开重点工作的主要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开。省政府办公厅将适时组织开展落实情况抽查和评估。

## 解读三

4月14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2020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以下简称《工作安排》)的通知,经省政府官网公布。

2020年四川省政务公开的重点包括六个方面共计20项内容,其中含新冠肺炎疫情的信息。

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是重点之一,《工作安排》要求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清单化。在2020年9月30日前编制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统筹“放管服”改革向基层延伸专项行动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与政务公开标准化有机融合。

2019年底,四川开全省先河,制定了9项政务公开省级地方标准。2020年,针对9项标准的推广执行,是政务公开的重点。《工作安排》要求结合实际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指南和年报编制、绩效考核、社会评价等工作机制,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

五个方面的公开内容值得关注。《工作安排》明确要求,切实加强新冠肺炎疫情信息公开;持续

推进“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强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继续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积极推进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其中针对新冠肺炎疫情信息的公开,明确要求根据疫情发展趋势,依法依规公开疫情信息和防控措施,及时公布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信息以及医疗救治情况,积极宣传疫情防控知识。

着力提升解读回应质效仍然是2020年政务公开的主要内容之一。根据《工作安排》,四川将通过做好重要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增强解读回应效果。如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落实回应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突发敏感舆情应急处置和与宣传、网信、公安等部门沟通机制,协同做好回应工作。围绕新冠肺炎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两会”等重要会议、经济形势和经济数据、重大改革举措、重大督查活动等,做好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工作,及时发布有关政策措施、处置结果等权威信息,澄清事实真相,主动引导社会预期。



## 万达开一体化发展按下“快进键”

达州,西至成都420公里、南至重庆220公里、北距西安460公里。

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时,达州抢抓机遇、高位谋划、积极融入,以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为抓手,以毗邻地区合作为突破,集中各方优势资源,共同促进三地和川东北、渝东北全域高质量发展。

两会期间,“双城经济圈”“万达开统筹发展”成为了代表、委员的热议词。

### 合作共赢 让社会发展“快起来”

达州是通联丝绸之路经济带、长江经济带、成渝经济区、关中天水经济区、大武汉经济区“两带三区”的重要节点城市,因此,达州与重庆等地的合作已久。

2019年6月,达州、万州全方位协同发展年度第一次联席会议在万州召开,推动了双方合作项目化、机制化;11月,达万物流合作联席会议召开,达州车务段与万州港口集团签订《铁水联运物流战略合作协议》,达州瓮福物流与万州平湖滚装运输公司签订《滚装物流合作战略协议》。达州3家企业被万州确定为“达州—万州物流合作多式联运服务示范基地”。

高频次的交流,催化了其他层面的合作。达州、万州签署《达万文化旅游协同发展战略合作协议》,促进客源互送、景区互推、宣传互动;达州、开州紧密协作,推进了达州—开江—开州高速公路交通“大动脉”建设;达州、重庆渝北区建设了川渝合作(达州·大竹)示范园区。

当下,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三地的考察互访在“加力”,合作也在“加码”,包含了区域协同、交通联通、产业发展、生态建设等方面。

“达州经济冲刺‘4000亿’,要紧抓万达开统筹发展。”会场上,政协委员廖小林难掩激动之情,建

议要加强与万州铁水联运方面的合作,进一步畅通物流渠道,让更多的“达州造”走出去。

### 畅联通道 让经贸往来“活起来”

2019年,陆海新通道万州班列经达州顺利启程,标志着达万两地正式融入陆海新通道;四川东出铁水联运班列在达州成功首发,经万州实施铁海联运,打开了四川东向出海新通道。

这只是三地实现合作项目化的体现。要想唱好“双城记”,加快推动达万开川渝统筹发展,三地一致认为要优势互补,推动更多项目落地落实。

当然,实现交通一体化发展是首要条件。

铁路方面,三地将协同推动成南达万高铁、西渝高铁等项目落地建设,推进达万铁路扩能改造等一批互联互通重点项目。

高速公路方面,将重点推进通江—宣汉—开州、城口—万源、大竹—垫江、达万直达等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其中开江—梁平高速计划2020年开工建设。

国省道方面,将协同推进万达开三地接壤的梁平—万州—开州、万州—开江、达州—开江—万州等国省干线公路升级改造。

同时,将用好“达州—万州—长三角”铁公水多式联运开放物流体系,用好“保税区”“保税仓”等平台,全面构建大宗物资双向进出便捷大通道,推动实现企业通关、退税、保税仓储、检验检疫等功能一体化、便利化。

“交通的互联互通,势必会带动和活跃达州、万州、开州的经贸往来,加快一体化发展进程,形成川东北、渝东北区域中心。”人大代表李敏说,三地也将充分挖掘在区位、资源、产业、生态等方面优势,形成资源互补、产业联盟,助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深入合作 让群众腰包“鼓起来” (下转第48页)

## 我和我的帮扶户老王老唐

□ 廖晓伟

老王、老唐(起先称她唐姐,后随着交往日深而改口)两口子,地道的大巴山农民,白杨溪村的贫困户,是单位分给我的帮扶对象。第一次入户相见,我按规定询问他们:“你们还有哪些困难?”问时心里直打鼓(因为有的贫困户,就很“耿直”地要这要那,甚至说还差一个老婆)。没想到老王却微笑着回答道:“莫说没有啥子困难了,就是有,我们也不好意思开口了啊。现在党和政府对我们这么好,剩下的,我们各人可以克服了啊。”此语一出,立刻令我另眼相看。觉得他俩那笑眯眯的脸上充满了光辉,整个房间和我的内心,霎时都被照亮。

老王老唐已住进了易地搬迁的新房,平时就两口子在家,有个儿子,在东莞打工。家庭主要收入,是山里放羊的三十六只羊子,还有魔芋。他们其实还是有困难的,那就是老王患有慢性支气管炎,一直未能根治。

那一天,单位给全村组织了一次义诊活动,免费检查身体。我一大早就电话通知了老王,两口子步行了个把小时,按时赶到。在现场,我注意到他们很守规则,排队候检,不急不闹,更难得的是,脸上始终都带着微笑。我把事先买好的治疗慢支的药品送给他,老王颇为感激,连声说道:“这哪个要得嘛?你们也是靠工资的啊!”我退在远处,想用手机偷偷地抓拍他们最真实的神态。结果被唐姐发现了,却很配合地竖起大拇指,两口子对着镜头开心地笑了。那表情毫不做作,十分真实,效果远远超过了很多“专业”的摆拍。

此后一来二去,入户上门的时候就多了,麻烦

他们的事情也多:检查“两不愁三保障”、“六有一超”以及收入核算,各种填表、签字、合影。有些农户就不胜其烦,态度冷漠。但老王两口子始终都很配合,从不拒绝,认真对待。他们自己文化不高,就跑路请来放假回家的学生帮忙。老唐还说,其实你们帮扶干部也很辛苦的,这么关心他们,就像是她的“娘屋人”。

两口子平时的分工也很分明:老王在山上放羊,充当羊司令,早出晚归;老唐则在家里做做家务,养养猪,和地头的一些小活。夫妻恩爱,琴瑟和谐,令人联想到天仙配里的歌词“你耕田来我织布,你担水来我浇园”,颇有中国农耕家庭的传统古风。我每次下乡入户,几乎都是女主人老唐在家。“留痕”拍照显得单一,我就提出去山上“羊司令”的地盘看看。但老唐却半开玩笑,用夸张的表情摇头道:“咳!你莫去哦,远得很的,不好走,蛇也多哦!”我知道她这是托词,实际是怕我受累辛苦。但后来,终于还是带着我去了。

那是大山中的一座小山梁,刚下过雨,山路湿滑。老唐给我折了根树枝做拐杖,就好走多了。但果然有蛇,连续遇到两条,是乌梢蛇和青竹标。蛇们那扭曲的游动,令青草蜿蜒倒伏,我确实感到有些害怕。老唐察觉到了,抿嘴暗笑,就让我走在后面,她自己打头。我问:“你就不怕遭蛇咬么?”老唐哈哈一笑,得意地说道:“它们不得咬我!”我好奇地问:“为啥?”老唐又开玩笑地回答道:“它们是我各人的山上养的!认得到主人哦!”

原来那山梁上,就是老王老唐原来的居住地,旧房已经拆毁,还剩一间破旧的残屋,现在成了那

三十多头羊子临时的“林中别墅”。我原想拍一些老王跟羊们一起的、人勤羊壮的图片,结果一只羊都看不到,全散在林中自由活动去了。老王在老火塘边生了火,可以取暖、烧水、热饭。他笑呵呵地说:“其实我这个‘羊司令’当得很清闲,真正的‘司令’是头羊——羊儿们都听它的,早上由它带出去放,下午吃饱了又带回来,各人乖乖进圈呢!”我问:“那下雨天呢?”老王说:“也不要紧。但如果雨太大,扯闪打雷的话,就不让它们出圈,我去割些青草回来就是。”说到羊子的市价,两口子也很满意,包括销路,那是一点也不愁的。最后他们总结道:只要人不懒,政策又好,那生活肯定没问题。老唐说:“有些人就是不自觉,好吃懒做的,享受了政策还不晓得感恩,那就让人看不起呢。”老王也点着头,说:“打个比方,就像我这些羊,前面有头羊带着,你各人总该跟着走嘛对不对?”

我们下乡的伙食,原则上是自行解决。有一次,为了将就时间和路线,就决定在老王家里吃,其实这也是联络感情的一种方式,反正是要付费的。于是事先就电话联系了他,还反复叮嘱,所有的菜都是我们自带,不要再准备任何东西了,最多就烧个白菜汤之类。老王满口答应,还很高兴地表示热烈欢迎。到了他家一看,还好,厨房里果然没有动静。但等我们自己动手,把自带的菜摆上桌之后,老唐却像变戏法似的,竟提出来两只铁罐儿,里面是不知啥时就炖好的香喷喷的鸡,和腊猪脚(这是巴山农家招待客人的高规格佳肴)。原来他们事先就在房后的一个小屋里,早就把这些悄悄做好了!于是大家都围着火炉,宾主同乐,大快朵颐,开怀畅饮。席间我们发现,老王竟然不吃肉!难道是在忍嘴待客?他们笑呵呵地解释说,这是因为老王对肉过敏,从小就不吃的,更不是信佛,也不是为了客人在委屈自己。我于是就开玩笑说:“老王那你好划不来嘛,必须多喝点酒,才想得通!”老王也不推辞,笑着说:“要得要得。你们吃肉,我喝酒。”我们中间有不喝酒的,老唐就返

身,从里屋屁颠颠地拿出六个核桃之类的拉罐,一人一个。那顿饭,是我们下乡以来吃得最香的一次。最后付钱给他们,两口子坚决不收。双方展开了“掰腕大战”,最后以我们的失败而告终。汽车走了,老王和老唐还站在门口给我们挥手,笑容可掬,满面红光。

一晃快到年底了,单位组织了一次白杨溪全体村民参与的大型茶话会活动:宣讲政策,答题有奖。老王两口子都来了,而且很明显,都特意装扮了一下,焕然一新。尤其是老唐,一身紫红色的新衣(这种“妖艳”的色彩,在农村是极少见的),人都显得年轻了很多。头一天,我把上次义诊时抓拍到的老王两口子笑脸点赞的图片去调色、放大、过塑,作为一种特殊礼物,现场送给了他们。因为我觉得,像老王老唐这样的老乡们,已经超越了送米送油的物质化的浅表层次,而应该引进精神生活、精神情趣。当我把照片高高举起,与老王合影时,灵感一动,居然凑了一首打油诗。同时也是为了活跃气氛,就摇头摆尾、故作夸张地现场朗诵起来:“啊——!王从安呀唐昌菊,不吵不闹不扯皮;勤劳致富很努力,感恩党和习近平主席。啊——!唐昌菊呀王从安,不等不靠更不贪;肥猪满圈羊满山,小康快乐奔明天!”赢得一片掌声和笑声。老王则恭谨地捧着那张照片,笑呵呵地合不拢嘴。到答题有奖环节时,我注意到,老王一直老实巴交地坐在后排,笑呵呵地看着别人去答题领奖,自己却不好意思上场。我就拉着他主动出击,帮他“抢答”,于是也获得了奖品:一大袋洗涤剂和洗衣粉等清洁用品。老王也很高兴,一手拿着照片,一手拿着袋子,硬要我到他家去,吃了饭再走。

其时不久,果然又在老王家里吃了一顿特殊的午饭——“刨汤肉”(刚宰杀的、最为新鲜的猪肉)。那天,冬日暖阳,云淡风轻,天气很好。我们照例入户,正赶上老王家宰杀年猪,就被他们热情留住。我拍下了好几张他们忙碌的图片,个个脸上都是喜气洋洋。跟上次一样,我的同事们在厨

房自己动手,用才从猪身上割下的最鲜材质,和地里的蔬菜,荤的素的,很快就做好了一桌热气腾腾的刨汤肉。萝卜炖鲜猪排、蒜苗豆豉回锅肉……两口子还张罗着要炒份猪肝,被我们制止了。因为菜已实在太多,根本吃不了。桌上,老唐还不断地给我们每人隔空夹肉,碗里堆得冒尖尖的。好像我们不是来帮扶他们的,而是一帮灾区来的。哈哈!给我夹菜时,老唐还理直气壮地笑着对邻居说道:“我呀,就是要照顾好我的娘屋人哦!”

临别之前,老王说,有个东西要我们带进城给他的亲戚,是用塑料袋装着的一大块刚杀的、新鲜的猪肉。我们当然答应了。

车过土垭子,手机响了,是老王。他在电话里低声告诉我,那个所谓的亲戚,其实就是我!那块鲜猪肉(是猪臀部的“圆尾肉”,属上等),其实就是送给我的!因为怕我不收,就要了这么个小聪明。

我一时语塞,竟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迎检过后,我们就去得相对少一些了。有天手机响了,一看是老王打来的。我心里暗暗嘀咕着,就问道:“有啥事需要我帮忙吗?”老王说:“没有事哦!”我问:“那你打电话是……”老王停顿了一下,说:“就是想问下,你们,就不来了么?”语气似有些许失落,和不舍。我赶紧安慰着他,脸却暗暗红了。话题转到收成,老王很高兴地告诉我,已经卖出了二十多只羊,五百多斤魔芋,将近三万多元!而且,在村委会的帮助下,他家还准备种植一亩多的中药材玄参,每年收入也有三千多元。“感谢党哦,感谢你们!我们的日子,是会越来越好的哦,请你们放心!”老王说。那语气,十分恳切、真实。

我决定找个周末,私人再去一趟白杨溪,看看老王和老唐。我知道,即便那时我已不是帮扶责任人,也是他们的“娘屋人”。

(上接第45页)

达州、万州、开州三地幅员2.4万平方公里,户籍总人口超过1000万。如何将人口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是三地共同考虑的问题。

三地一致认为,要按照“一体化”发展思路统筹编制“十四五”规划,共同推进区域规划同图、交通同网、产业同链、信息共享、科教同兴、市场同体、旅游同线、环境同治,共同争取把事关川东北、渝东北长远发展的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改革等纳入国家和省市规划的“大盘子”。

要紧密围绕交通建设、产业发展、开放合作、公共服务、生态环保等“五个一体化”,共同谋划储备一批重大项目,分批分类、分时分段推进项目实施,推动相向协同发展。

要共同构建财政、金融、产业、创新、投资、

消费、教育医疗和文化旅游等良性互动的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在企业登记、土地管理、招商引资、投融资、财税分享、人才引进、公共服务等政策领域建立政府间协商机制,强化政策同步执行同步落实。

为做好“顶层设计”,我市组建“万达开统筹发展研究院”,邀请国家层面专业机构开展专题研究,市领导分别牵头推进“3+10”课题研究、制定“1+7”政策文件,形成了落实国家战略的重大项目、重大政策、重大平台、重大改革“四重清单”,加强统筹推进。

同时,万州、开州等地也正在完善相关工作指导方案,积极争取共同受益的政策、项目、改革和平台,实现一体化发展。